

工程编号：4403922026063000103Y001

深圳市建设工程施工招标 投标文件

工程名称：保利南山粤海 T204-0153 地块项目（暂定名）土石
方、基坑支护及桩基础工程

投标文件内容：资信文件

投标人：广州华磊建筑基础工程有限公司

日期：2026 年 7 月 20 日

附件 1:

(1) 投标单位基本情况表

投标单位基本情况表

投标人名称: 广州华磊建筑基础工程有限公司

企业注册名称	广州华磊建筑基础工程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	5000 万元	建立日期	2002. 6. 25
企业法人代表	赵学文	企业性质（民营/国有）		国有	
企业资质等级	地基基础工程专业承包壹级、矿山工程施工总承包贰级、施工劳务不分等级、地质灾害治理工程施工甲级、地质灾害评估和治理工程勘查设计乙级、地质灾害治理监理乙级				
公司注册地址	广州市白云区棠景街机场路 111 号 401 室			联系电话	020-36314233
主要资质证书	地基基础工程专业承包壹级、矿山工程施工总承包贰级、施工劳务不分等级、地质灾害治理工程施工甲级、地质灾害评估和治理工程勘查设计乙级、地质灾害治理监理乙级				
企业简介 （内容包括企业规模、人员数量及具有技术职称人员所占的比率等）	广州华磊建筑基础工程有限公司成立于 2002 年，隶属于中国建材集团有限公司，注册资金 5000 万元。 现持有地基基础工程专业承包壹级、矿山工程施工总承包贰级、施工劳务不分等级、地质灾害治理工程施工甲级、地质灾害评估和治理工程勘查设计乙级、地质灾害治理监理乙级资质。 现公司职工 238 人，其中注册岩土工程师 1 人，一级建造师 34 人，二级建造师 13 人，注册造价师 2 人，注册安全工程师 3 人，注册监理工程师 2 人，教授级高级工程师 3 人，高级工程师 34 人，中级工程师 54 人，初级工程师 34 人，技工 28 人，施工管理人员以及各类中级技师人和配套施工的各种特种人员，其中具有技术职称人员所占比例为 52.5%。				
其他					

注: 按《资信标要求一览表》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2) 投标单位营业执照



编号: S1112018001503G(4-1)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10173971663X4

扫描二维码登录
'国家企业信用
信息公示系统',
了解更多登记、
备案、许可、监
管信息。



营业执照

(副本)

名称

广州华磊建筑基础工程有限公司

类型

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

赵学文

经营范围

土木工程建筑业 (具体经营项目请登录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查询, 网址: <http://www.gsxt.gov.cn/>。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注册资本

伍仟万元 (人民币)

成立日期

2002年06月25日

住所

广州市白云区棠景街机场路111号401室

登记机关

白云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6年01月09日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http://www.gsxt.gov.cn>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3) 投标单位资质证书



建筑业企业资质证书

证书编号: D244024862

企业名称: 广州华磊建筑基础工程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10173971663X4

法定代表人: 赵学文

注册地址: 广州市白云区棠景街机场路111号401室

有效期至: 至2028年11月28日
(请扫码查看各项资质有效期)

资质等级: 地基基础工程专业承包一级
矿山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
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
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



先关注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微信公众号, 进入“粤建办事”扫码查验

发证机关: 

发证日期: 2026年07月02日



建筑业企业资质证书

证书编号: DL344507354

企业名称: 广州华磊建筑基础工程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10173971663X4

法定代表人: 赵学文

注册地址: 广州市白云区棠景街机场路111号401室

有效期: 至2031年05月09日
(请扫码查看各项资质有效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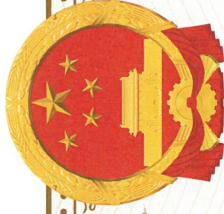
资质等级: 施工劳务不分等级



先关注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微信公众号, 进入“粤建办事”扫码查验

发证机关: 广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发证日期: 2026年05月09日



地质灾害防治单位资质证书

单位名称：广州华磊建筑基础工程有限公司

地质灾害治理工程

资质类别：

施工

住所：广东省广州市白云区棠景街机场路111号401室

甲级

资质等级：

证书编号：440020241220063

有效期至：2029年4月27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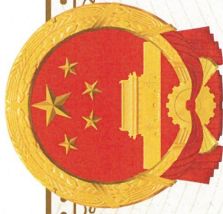
发证机关：

广东省自然资源厅

发证日期：

2024年4月28日





地质灾害防治单位资质证书

单位名称：广州华磊建筑基础工程有限公司

住所：广州市白云区棠景街机场路111号
401室

证书编号：440020242110116

有效期至：2029 年 9 月 22 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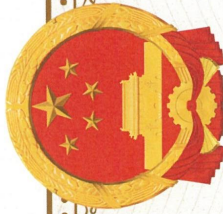
资质类别：地质灾害评估和治理工程勘查设计

资质等级：乙级

发证机关：

发证日期：





地质灾害防治单位资质证书

单位名称：广州华磊建筑基础工程有限公司

资质类别：地质灾害治理工程
监理

住所：广州市白云区棠景街机场路111号
401室

资质等级：乙级

证书编号：440020252310041

有效期至：2030 年 4 月 20 日

发证机关：

发证日期：



3、投标人安全生产许可证证明以及拟派项目经理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证明（扫描件）；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10173971663X4

安全生产许可证

编号：（粤）JZ安许证字[2023]018979

企业名称：广州华磊建筑基础工程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赵学文

单位地址：广州市白云区棠景街机场路111号401室

经济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许可范围：建筑施工

有效期：2026年02月12日至2027年03月15日

发证机关：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2023年02月19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监制

附件 2:

企业同类工程业绩一览表

1、工程名称：四海未用地 K501-0002 地块项目土石方、基坑支护及桩基础工程； （合同金额：5248.51 万元；合同签订日期：2024 年 01 月 20 日；或竣工验收日期：2024 年 10 月 30 日；工程类型：建筑工程；）
2、工程名称：坪山区石井 G12314-8038 地块项目基坑支护、土石方工程； （合同金额：2425.25 万元；合同签订日期：2022 年 09 月 21 日；或竣工验收日期：2023 年 04 月 17 日；工程类型：建筑工程；）
3、工程名称：招商桂湾 T201-0232 宗地招拍挂项目基坑支护工程； （合同金额：2141.94 万元；合同签订日期：2025 年 09 月 05 日；或竣工验收日期：2026 年 04 月 30 日；工程类型：建筑工程；）
4、工程名称：招商桂湾 T201-0232 地块项目桩基础工程； （合同金额：2263.73 万元；合同签订日期：2025 年 09 月 01 日；或竣工验收日期：2026 年 03 月 19 日；工程类型：建筑工程；
5、工程名称：坪山石井项目桩基础工程； （合同金额：3170.10 万元；合同签订日期：2022 年 09 月 21 日；或竣工验收日期：2023 年 04 月 17 日；工程类型：建筑工程；）
6、工程名称：深圳市坪山沙湖“整村统筹”土地整备项目 7 号留用地项目基坑支护及桩基工程； （合同金额：11150.77 万元；合同签订日期：2021 年 11 月 16 日；或竣工验收日期：2023 年 04 月 17 日；工程类型：建筑工程；）

注：按《资信标要求一览表》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1、四海未用地 K501-0002 地块项目土石方、基坑支护及桩基础工程

中标通知书

标段编号: 2208-440305-04-01-218943002001

标段名称: 四海未用地K501-0002地块项目土石方、基坑支护及桩基础工程(重新公告)

建设单位: 深圳招商房地产有限公司

招标方式: 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 广州华磊建筑基础工程有限公司

中标价: 5248.509915万元

中标工期: 150天

项目经理(总监): 张久云



本工程于 2023-11-30 在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深圳交易集团建设工程招标业务分公司)进行招标, 2024-01-05 完成招标流程。

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张久云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 2024-01-05

查验码: 1217947017759716 查验网址: <https://www.szggzy.com/jyfw/list.html?id=jyfwjsgc>

合同编号：SHWYD-SG001

**四海未用地 K501-0002 地块项目土石方、基
坑支护及桩基础工程工程施工合同
(2022 版)**

项目名称：四海未用地 K501-0002 地块项目

工程地点：深圳市前海蛇口自贸区前海蛇口自贸片区招

商街道南海大道东侧，工业九路南侧

发包人：深圳招商房地产有限公司

承包人：广州华磊建筑基础工程有限公司

发包人（以下简称发包人）：深圳招商房地产有限公司

承包人（以下简称承包人）：广州华磊建筑基础工程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相关法律、行政法规和本工程的具体情况，为了明确工程内容及双方权利义务，本着互相协作，紧密配合的原则，经过发包人、承包人双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共同遵守。

一、工程概况

1.1 工程名称：四海未用地 K501-0002 地块项目土石方、基坑支护及桩基础工程

1.2 工程建设地点：深圳市前海蛇口自贸区前海蛇口自贸片区招商街道南海大道东侧，工业九路南侧。

1.3 工程规模、特征：本项目位于广东省深圳市前海蛇口自贸区前海蛇口自贸片区招商街道南海大道东侧，工业九路南侧。用地面积 9843.46 平方米，总建筑面积约为 39605 平方米，计容积率建筑面积为 27580 平方米，其中住宅 23480 平方米，幼儿园 2400 平方米，居住小区级文化室 1500 平方米，社区居委会 100 平方米，物业管理用房 100 平方米。建设内容主要为 4 栋建筑，其中 2 栋住宅楼，1 栋 3 层幼儿园、1 栋居住小区级文化室及配套设施。具体施工说明与施工要求详见图纸。

基坑支护方案为：基坑周边环境复杂，对变形控制要求较严，基坑支护采用“旋挖硬咬合桩+内支撑”的支护形式。咬合桩是荤桩与素桩之间相互咬合排列的一种基坑围护结构，内支撑为两道混凝土内支撑，具体以图纸为准。

桩基础方案为：旋挖灌注桩+预制管桩，具体桩径及要求详见招标图纸。

1.4 场地情况：/

1.5 地质资料情况：/

1.6 施工方式：先打后挖

1.7 工程其他概况：/

二、承包范围、工程内容和承包方式

2.1 承包范围：招标文件（包括招标补遗、标前答疑会议纪要、招标期间发放的全部相关文件）所涉及的内容、招标范围内的全部图纸内容及合同文件所要求完成的一切工作，具体包括但不限于基坑支护、桩基础、土石方工程等内容：

一、基坑支护及桩基础工程

- (1) 施工需要产生的相关协调配合的一切费用, 包括: 配合办理好相关政府部门施工许可道路开口或其他提前介入手续; 施工过程中可能涉及到的包括边防协调、城管、街道办、交警、交通路政、环保、交委, 临近地铁需办理地铁公司的施工报批、报建评审手续、施工方案评审。
- (2) 负责现场定位测量及放线。
- (3) 负责提供桩基施工机械并负责运输至现场, 且负责桩基施工机械设备的进出场工作。
- (4) 由于施工需要平整、硬化现有场地及道路, 为桩机移机在场地内铺设砖渣、钢板等措施, 施工产生的一切建筑垃圾由承包人负责清理外运。
- (5) 由于桩基施工所产生的所有泥浆、挖出的土石方等必须弃运至政府许可的弃土场所, 运距由投标人自行考虑, 所有弃土费用包含在合同中。
- (6) 负责临时集水井及排水沟修建, 施工期直至总包进场前的维护和桩孔抽水工作。
- (7) 负责临时施工出入口的沉砂池、截水沟、冲洗设备、噪声监测设备、炮雾机等
- (8) 负责桩基补桩等相关事宜, 工程桩未施工至设计标高且超出相关规范允许偏差, 修补桩头的费用和工作由桩基施工单位负责, 如过低需接桩和垫层、基础混凝土、钢筋、土方量增加的工作由总承包单位施工, 相关费用由桩基单位承担。
- (9) 负责自购材料按规范或政府部门的有关规定而进行的材料检验。
- (10) 负责声测管及界面钻芯管安装。按图纸及规范要求埋设的声测管及界面钻芯管由承包人负责, 费用包含在合同总价中。特别提示: 严格按照《深

场及运输通道的环境卫生，工程造价（含增值税）一次性包死。除按本合同约定办理的设计变更或按本合同约定办理的有效现场签证外，结算时一律不予调整。

[√]2.2.2 本工程中基坑支护工程为固定总价（含增值税）包干方式：按图纸、招标文件所要求的招标范围、技术规范进行总价包干，即包工、包料、包安全、包质量、包工期、包施工现场及运输通道的环境卫生、包措施费，签证变更的措施费亦不调整。除按本合同约定办理的设计变更或按本合同约定办理的有效现场签证外，结算时一律不予调整。

[√]2.2.3 本工程中工程桩为固定综合单价（不含增值税）包干方式：本合同价款确定方式为固定单价方式，合同约定后，任何一方不得擅自改变，除工程量按实结算（计算规则按招标文件）外，措施费用等其他费用全部包干，结算时一律不予调整，签证变更的措施费亦不调整。按本合同约定办理的设计变更或按本合同约定办理的有效现场签证可按相应的合同计价条款结算。

[√]2.2.4 本工程中土方工程为固定综合单价（含增值税）包干方式：按图纸、招标文件所要求的招标范围、技术规范进行总价包干，即包工、包料、包安全、包质量、包工期、包施工现场及运输通道的环境卫生、包措施费，签证变更的措施费亦不调整。除按本合同约定办理的设计变更或按本合同约定办理的有效现场签证外，结算时一律不予调整。

[]2.2.5 其它：/。

三、合同价款及工程量结算办法等

3.1 合同价款：

（小写）不含税价人民币：48,151,467.11 元，增值税人民币：433,632.04 元，增值税率：9 %，含税价人民币：52,485,099.15 元。

（大写）：不含税价人民币：肆仟捌佰壹拾伍万壹仟肆佰陆拾柒元壹角壹分，增值税人民币：肆拾叁万叁仟陆佰叁拾贰元零肆分，含税价人民币：伍仟贰佰肆拾捌万伍仟零玖拾玖元壹角伍分。

其中：

[√] 基坑支护合同金额（固定总价）

发包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李心

承包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签订时间：

签订时间：

2024.1.20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工程名称: 四海未用地K501-0002地块土石方、基坑支护工程

验收日期: 2016年10月20日

建设单位（盖章）: 深圳招商房地产有限公司



* GD - E 1 - 9 1 4 *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的填写说明

GD-E1-914/1 ☐ ☐ ☐

- 1、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2. 填写要求内容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3.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一式七份，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勘察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各持一份



* GD - E 1 - 9 1 4 / 1 *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工程名称	四海未用地K501-0002地块土石方、基坑支护工程				
工程地点	南山区南海大道以东，花园路与工业九路交叉口东南角	建筑面积	9843.46m²	工程造价	36013721.76元
结构类型	/	层数	地上：/层		
	/		地下：/层		
施工许可证号	2208-440305-04-01-21894301	监理许可证号	/		
开工日期	2024年 01 月 08 日	验收日期	2024年 10月 30 日		
监督单位	深圳市南山区建设工程质量监督检验站	监督编号	Q44030120240006-01		
建设单位	深圳招商房地产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深圳地质建设工程公司				
设计单位	中国建筑西南勘察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				
承建单位（土建）	广州华磊建筑基础工程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				
承建单位（装修）	/				
监理单位	深圳华西建设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 GD - E1 - 914 / 2 *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16
17
18
19
20
21
22
23
24
25
26
27
28
29
30
31
32
33
34
35
36
37
38
39
40
41
42
43
44
45
46
47
48
49
50
51
52
53
54
55
56
57
58
59
60
61
62
63
64
65
66
67
68
69
70
71
72
73
74
75
76
77
78
79
80
81
82
83
84
85
86
87
88
89
90
91
92
93
94
95
96
97
98
99
100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 根据工程特点, 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 验收组

组长	吴加峰
副组长	黎伟、张久云
组员	段锐, 黎育财, 陈孝轩, 朱飞, 曾德清, 代仲海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黎伟	朱飞, 张久云, 陈孝轩, 黎育财, 樊朝银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	/
工程质控资料	陈柳虹	成美香, 谢君璇, 黄茂柯

(二) 验收程序

-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 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 GD - E 1 - 9 1 4 / 3 *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 ☐ ☐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姜山	深圳招商房地产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姜山
2	王亮	西勘院	工程师		王亮
3	陈强	深圳招商房地产	建造师		陈强
4	陈冲	深圳荣业建设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总工	中级	陈冲
5	梁育财	深圳华恒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总监		梁育财
6	曾德清	西南勘察	项目负责人		曾德清
7	陈子华	深圳华品	技术负责人	高工	陈子华
8	张松	深圳地质建设工程公司	工程师		张松
9	张松	深圳华品	项目负责人		张松
10	陈冲	深圳华品	技术负责人	高工	陈冲
11					
12					
13					
14					
15					
16					
17					
18					
19					
20					
21					
22					
23					
24					
25					
26					
2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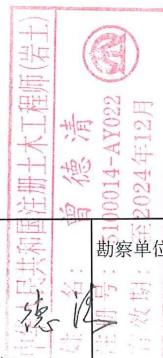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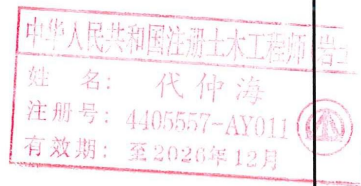


* GD - E1 - 914 / 5 *

(五) 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符合要求，同意竣工验收



建设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总监理工程师:

2024年10月30日

监理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4年10月30日

施工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4年10月30日

设计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4年10月30日

勘察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4年10月30日



* GD-E1-914/6 *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

工程名称： 四海未用地K501-0002地块桩基础工程

验收日期： 2014 年 10 月 20 日

建设单位（盖章）： 深圳招商房地产有限公司



* GD-E1-914 *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的填写说明

GD-E1-914/1□□□

- 1、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 2. 填写要求内容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 3.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一式七份，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勘察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各持一份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工程名称	四海未用地K501-0002地块桩基础工程				
工程地点	南山区南海大道以东，花园路与工业九路交叉口东南角	建筑面积	0m²	工程造价	8381488.5元
结构类型	桩基础	层数	地上： / 层		
	/		地下： / 层		
施工许可证号	2208-440305-04-01-21894302	监理许可证号	/		
开工日期	2024年 01 月 28 日	验收日期	2024 年 01 月 20 日		
监督单位	深圳市南山区建设工程质量监督检验站	监督编号	Q44030120240006-02		
建设单位	深圳招商房地产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深圳地质建设工程公司				
设计单位	深圳市华阳国际工程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				
承建单位（土建）	广州华磊建筑基础工程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				
承建单位（装修）	/				
监理单位	深圳华西建设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 GD - E 1 - 9 1 4 / 2 *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 根据工程特点, 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 验收组

组长	吴加峰
副组长	黎伟、张久云
组员	段锐, 黎育财, 陈孝轩, 朱飞, 杨仁孟, 代仲海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黎伟	朱飞, 张久云, 陈孝轩, 黎育财, 樊朝银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	/
工程质控资料	陈柳虹	成美香, 谢君璇, 黄茂柯

(二) 验收程序

-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约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 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 GD - E1 - 914 / 3 *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序号	姓 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莫如山	深圳招商房地产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莫如山
2	段文	深圳招商房地产	技		段文
3	黎育时	深圳华建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专造		黎育时
4	曹允佳	华阴国际	技		曹允佳
5	陈子平	平心品	技	高工	陈子平
6	陈	深圳华建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总监	中级	陈
7	张	深圳华建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技		张
8	张云	广州华建	技		张云
9	化冲海	深圳华建	技	高工	化冲海
10					
11					
12					
13					
14					
15					
16					
17					
18					
19					
20					
21					
22					
23					
24					
25					
26					
27					



* GD - E1 - 914 / 5 *

(五) 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符合要求，同意竣工验收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建筑师
姓名：童怀彬
注册号：4401870-203
有效期：至2025年8月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
姓名：代仲海
注册号：4405557-AY011
有效期：至2026年12月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监理工程师
姓名：黎伟
注册号：44019932
有效期：2025.05.13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建造师执业印章
姓名：张久云
粤1442009200914356(00)
建筑 市政
2027.10.17

建设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4年10月30日	监理单位：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2024年10月30日	施工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4年10月30日	设计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4年10月30日	勘察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4年10月30日
--	---	--	--	--



2、坪山区石井 G12314-8038 地块项目基坑支护、土石方工程

中标通知书

广州华磊建筑基础工程有限公司：

贵单位参与我司组织的 坪山区石井 G12314-8038 地块项目基坑支护、土石方工程 招投标, 经我司招标小组评定、 公司领导同意, 按照贵我双方确定的施工价格、施工范围、施工期限, 现确定贵单位以人民币 4415.31 万元中标, 承担我司本项目的土石方工程与基坑支护工程。请贵司收到此通知书后 3 天内与我司相关 人员联系商谈合同签订事宜。

特此通知。



招标人（盖章）：深圳市润商房地产有限公司

日期：2022 年 9 月 20 日

合同编号: SZ.20220921.1-sg-0002

基坑支护工程施工合同（2021 版）

项目名称: 坪山石井项目基坑支护工程

工程地点: 坪山区石井规划和民路与规划达民路交汇处

发 包 人: 深圳市润商房地产有限公司

承 包 人: 广州华磊建筑基础工程有限公司

发包人（以下简称发包人）：深圳市润商房地产有限公司

承包人（以下简称承包人）：广州华磊建筑基础工程有限公司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法规，结合工程具体情况，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的原则，双方就坪山石井项目工程建设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坪山石井项目基坑支护工程

工程地点：坪山区石井规划和民路与规划达民路交汇处西北侧

工程内容：基坑支护

二、承包范围及承包方式

2.1 招标文件包括但不限于招标文件(包括招标补遗、标前答疑会议纪要、招标期间发放的全部相关文件)、招标范围内全部图纸以及合同等文件所要求完成的一切工作，亦包括依据法律法规、规范及标准、政府文件所要求的或根据实际情况可推断出的为完成一个完整工程所需要的全部工作。

具体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2.2 承包方式

[√]2.2.1 固定总价（不含增值税，含税总价根据实际增值税税率计算确定，下同）
包干方式：按图纸、招标文件所要求的招标范围、技术规范进行总价包干，即包工、包料、包安全、包质量、包工期、包施工现场及运输通道的环境卫生等，除按本合同约定办理的工程变更、有效现场签证或其他可调整的情形外，工程结算价一律不予调整。

[]2.2.2 按工程量清单单价计价，但该工程量清单只作为进度款支付的参考依据，不作为结算依据，其中，措施费部分除模板外按规划许可证载明的本项目建筑面积包干，不再调整。工程量按施工图计算，在发包人提供施工图之前，承包人按模拟工程量清单投标报价并签订暂定总价合同，在下发施工图之后，双方对工程量进行核对，并签订总价包干补充协议，即包质量、包工期、包施工现场及运输通道的环境卫生，包安全、包工包料、包施工和包协调管理等；工程造价（不含增值税）一次性包死。合同总价包干，

除按本合同约定办理的工程变更、有效工程现场签证或其他可调整的情形外，工程结算价一律不予调整。

如采用施工图和工程量清单进行招标（非模拟工程量清单招标），承包人承诺在招标投标过程中已经确认工程量清单的工程量与招标书及招标图纸的工程量是一致的，并在此承诺：在履行合同过程中，如发现工程量清单的工程量与招标书及招标图纸的工程量不一致的，工期和综合单价及总价（不含增值税）均不作调整。

三、合同价款

合同总金额：不含税价（单位为人民币，下同）：22,250,015.41 元（大写：贰仟贰佰贰拾伍万壹仟伍元肆角壹分），增值税：2,002,501.39 元（大写：贰佰万贰仟伍佰零壹元叁角玖分），增值税率：9 %，含税价：24252516.80 元（大写：贰仟肆佰贰拾伍万贰仟伍佰壹拾陆元捌角）。

如增值税税率调整，双方同意含税价为本条所述不含税价加上根据款项支付时实际增值税税率计算的增值税（可于结算时一并调整确认增值税）。

- 3.1 合同价款由发包人和承包人依据中标通知书的中标价或双方协商的造价进行约定。
承包人承诺合同价款不低于其成本价。
- 3.2 合同价款是指发包人支付承包人按照合同约定完成承包人承包范围内的全部工程和质量保修责任的款项。因承包人的原因造成建设工程质量不符合约定，承包人拒绝修理、返工或者改建，发包人有权减少支付相应的合同价款。
- 3.3 承包人承诺在签订本合同前对本工程的全部招标文件、设计图纸、技术要求及说明、质量要求、合同文件、现场条件及周围环境、承建风险、现场管理要求等已详细研究并完全明了，在合同价款中已予以充分考虑。
- 3.4 合同价款（总价或单价）中已包括了承包人为完成承建和质量保修责任的人员、材料、设备、机械、运输包装、施工技术及措施、管理、临时设施、临时道路的修建安装、安全文明施工、水电费等可能发生的一切费用和利润。承包人承诺如有错漏，概由承包人负责。

五、工期

5.1 计划开工日期：2022 年 11 月 30 日，计划竣工日期：2023 年 3 月 11 日，计划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包括法定节假日、雨天，下同）101 天。具体开工日期以经甲方或监理单位下达的开工令或其他书面文件为准。如开工日期顺延，则竣工日期相应顺延。

5.2 如遇下列情况者，承包人提出工期顺延的签证要求，经监理工程师初步审查、发包人代表确认后，工期相应顺延：

- (1) 发包人同意调整工期的设计变更和工程量增加；
- (2) 发包人书面同意工期顺延的其它情况。

以上签证项目，承包人必须在事件发生后三天内办理签证手续，即承包人在事件发生后三天内提出工期顺延的书面签证要求，否则，监理工程师不进行初步审查、发包人代表不予确认，即不予办理工期顺延签证。

六、发包人责任

- 6.1 负责办理施工报建手续，领取建设工程施工许可证。
- 6.2 负责提供有关施工现场的隐蔽管道、电缆等障碍物资料。
- 6.3 提供工程地质报告书一套及水准点和坐标控制点。
- 6.4 合同签订后 7 天内向承包人提供施工图 4 套。
- 6.5 组织发包人、承包人、监理单位和设计人参加的施工图纸会审及交底。
- 6.6 有权审核承包人编制的工程总进度计划、工程进度月（季）报表。
- 6.7 发包人或其委托的监理单位负责现场的配合管理和协调工作、有权监督检查工程质量、隐蔽工程的验收，负责设计问题的处理和工程变更的签认。
- 6.8 及时组织竣工验收，办理竣工、接受移交等手续。
- 6.9 按合同约定按时向承包人支付工程进度款，及时办理工程结算和结算款的支付。
- 6.10 其它： /

七、承包人责任

- 7.1 协助发包人办理施工许可证。
- 7.2 承包人负责办理施工用水、用电手续并承担相应的费用，发包人给予协助。

22.5 其他: /

附件 1: 工程质量保修书

附件 2: 工程现场签证单

附件 3: 合规及廉洁交易承诺函

附件 4: 无条件、不可撤销履约保函

附件 5: 安全文明施工管理协议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

(签字)

蒋慕川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

(签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MA5HG0LG3K

地址: 深圳市坪山区碧岭街道汤坑社区碧沙北路 10 号 4 栋坪山首座 707

邮政编码:

法定代表人:

电话:

传真:

电子信箱:

合同订立时间: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10173971663X4

地址: 广州市白云区棠景街机场路 111 号 401 室

邮政编码:

法定代表人: 赵建国

电话: 020-36314166

传真: 020-36314166

电子信箱:

合同订立时间: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0	0	1
---	---	---

工程名称: 坪山区石井G12314-8038地块项目基坑支护、土石方工程

验收日期: 2023年4月17日

建设单位（盖章）: 深圳市润商房地产有限公司



* GD - E1 - 914 *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的填写说明

GD-E1-914/1 0 0 1

- 1、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 2. 填写要求内容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 3.工程竣工验收报告一式七份，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勘察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各持一份。



* GD - E 1 - 9 1 4 / 1 *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0 0 1

工程名称	坪山区石井G12314-8038地块项目基坑支护、土石方工程				
工程地点	坪山区石井规划和民路与规划达民路交汇处西北侧	建筑面积	16447.68m²	工程造价	22250015.1元
结构类型	框剪结构	层数	地上:	29-32	层
			地下:	2	层
施工许可证号	2209-440310-04-01-89471501	监理许可证号			
开工日期	2022 年 9 月 30 日	验收日期	2023 年 4 月 17 日		
监督单位	深圳市建筑工程质量安全监督总站	监督编号	Q44030120220113-01		
建设单位	深圳市润商房地产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深圳市大升勘测技术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中国京冶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广州华磊建筑基础工程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 (土建)	/				
承建单位 (设备安装)	/				
承建单位 (装修)	/				
监理单位	深圳华西建设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施工图 审查单位	深圳市大正建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 GD - E1 - 914 / 2 *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001

(一)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 验收组

组长	刘权兵
副组长	张旭
组员	张俊、李江涛、彭湃、赵学文、赵文天、王涛、张久云、陈孝轩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刘权兵	赵学文、李江涛、王涛、张久云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工程质控资料	张旭	彭湃、张俊、赵文天、陈孝轩

(二)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约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 GD - E 1 - 9 1 4 / 3 *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E1-914/4 0 0 1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符合要求、合格	共 893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893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893 项	共 521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52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521 项	共 0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主体结构		共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建筑装饰装修		共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屋面		共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共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通风与空调		共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建筑电气		共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智能建筑		共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建筑节能		共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电梯		共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共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共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共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 GD - E1 - 914 / 4 *

(五) 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0 0 1

该工程已按批准的设计文件内容完成了各项内容，工程质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符合
施工图纸设计文件和施工合同要求；安全和使用功能符合要求符合要求；施工技术资料、质量保证资料有效、齐
全；工程质量等综合评定为合格，同意竣工验收。

建设单位（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Signature]
2023年4月17日



* GD - E1 - 914 / 6 *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意见

深圳市润商房地产有限公司：（建设单位）

位于深圳市坪山区坪山区石井G12314-8038地块项目基坑支护、土石方工程工程（请勾选：
☒ 单位工程，☐ 子单位工程），已完成本工程的各项内容，工程质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我方同意验收。



单位（项目）负责人：赵学文
(公章)

2023年4月17日

注：本意见书由监理单位、施工单位、设计单位、勘察单位各填写一份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意见

深圳市润商房地产有限公司：（建设单位）

位于深圳市坪山区坪山区石井G12314-8038地块项目基坑支护、土石方工程工程（请勾选：
☒ 单位工程， ☐ 子单位工程），已完成本工程的各项内容，工程质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
标准，我方同意验收。



单位（项目）负责人
(公章)



[Signature]
2023年4月7日

注：本意见书由监理单位、施工单位、设计单位、勘察单位各填写一份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意见

深圳市润商房地产有限公司：（建设单位）

位于深圳市 坪山 区 坪山区石井G12314-8038地块项目基坑支护、土石方工程 工程（请勾选：
☒ 单位工程， ☐ 子单位工程 ），已完成本工程的各项内容，工程质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
标准，我方同意验收。



单位（项目）负责人：
(公章)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

姓名: 张俊

注册号: 1100011-AY040

有效期: 至2024年12月

2023年4月17日

注：本意见书由监理单位、施工单位、设计单位、勘察单位各填写一份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意见

____深圳市润商房地产有限公司____：（建设单位）
位于深圳市 坪山 区 坪山区石井G12314-8038地块项目基坑支护、土石方工程 工程（请勾选：
☒ 单位工程 ， ☐ 子单位工程 ），已完成本工程的各项内容，工程质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
标准，我方同意验收。



单位（项目）负责人：____
(公章)
2023 年 4 月 17 日

注：本意见书由监理单位、施工单位、设计单位、勘察单位各填写一份

3、招商桂湾 T201-0232 宗地招拍挂项目基坑支护工程

中标通知书

标段编号： 2507-440305-04-01-850928001001
标段名称： T201-0232宗地招拍挂项目地基与基础工程
建设单位： 深圳市招格置业有限公司
招标方式： 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 广州华磊建筑基础工程有限公司
中标价： 4291.675396万元
中标工期（天）： 60
项目经理（总监）： 张久云



本工程于 2025-08-13 在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交易集团建设工程招标业务分公司进行招标，现已完成招标流程。

中标人收到中标通知书后，应在 30 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与招标人签订本招标工程承包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打印日期：2025-09-15

查验码： JY20250910347957

查验网址： <https://www.szggzy.com/jyfw/zbtz.html>

合同编号: SZH-QH0232.全期-sg.05-0002

基坑支护工程施工合同（2023 版）

工程名称: 招商桂湾 T201-0232 地块项目基坑支护工程

发 包 人: 深圳市招格置业有限公司

承 包 人: 广州华磊建筑基础工程有限公司

签订时间: 2025 年 09 月 05 日

签订地点: 广东省深圳市

发包人（以下简称发包人）：深圳市招榕置业有限公司

承包人（以下简称承包人）：广州华磊建筑基础工程有限公司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法规规定，结合工程具体情况，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的原则，双方就招商桂湾 T201-0232 地块项目基坑支护工程的建设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招商桂湾 T201-0232 地块项目基坑支护工程

工程地点:深圳市前海区南山街道梦海大道与枢纽一街交汇处

工程内容:本项目开发建设用地面积约 0.8 万平方米，总建筑面积约 3.9 万平方米，规划容积 2.56 万平方米,其中住宅约 2.5 万平方米，物业用房 100 平方米，托育机构 500 平方米。基坑支护采用“旋挖硬咬合桩+内支撑”的支护形式。咬合桩是草桩与素桩之间相互咬合排列的一种基坑围护结构，具体以图纸为准。

二、承包范围及承包方式

2.1 招标文件包括但不限于招标文件(包括招标补遗、标前答疑会议纪要、招标期间发放的全部相关文件)、招标范围内全部图纸以及合同等文件所要求完成的一切工作，亦包括依据法律法规、规范及标准、政府文件所要求的或根据实际情况可推断出的为完成一个完整工程所需要的全部工作。

具体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1.负责本工程施工开始至主体施工总承包单位进场期间 的基坑排水、基坑降水，排水、降水时间至主体施工单位进场为止。

2. 考虑现场场地情况，如现场不能提供生活及办公用地，承包人应充分考虑现场情况，自行在施工现场外解决生活用地、生活设施和办公设施，并充分考虑工人上下班的交通问题；临设包括监理办公室一间，使用时间从工程开始至总包单位进场。并上述用房提供足够的办公用品、办公家具、照明设施、电力、排水设施及空调，并将以上设施统一交由发包人代表验收和分配。合同期内，承包人应为驻地用房进行维护。

3. 承包人需办理好相关政府部门手续，如工程的公开招标手续及公开招标过程中的费用(专家评审费、会议室预定费等)、施工许可或提前介入手续。

在此承诺：在履行合同过程中，如发现工程量清单的工程量与招标书及招标图纸的工程量不一致的，工期和综合单价及总价（不含增值税）均不作调整。

三、合同价款

（小写）不含税价人民币：19650864.53元，增值税人民币：1768577.81元，增值税率：9%，含税价人民币：21419442.34元。

（大写）：不含税价人民币：壹仟玖佰陆拾伍万零捌佰陆拾肆元伍角叁分，增值税人民币：壹佰柒拾陆万捌仟伍佰柒拾柒元捌角壹分，含税价人民币：贰仟壹佰肆拾壹万玖仟肆佰肆拾贰元叁角肆分。

如增值税税率调整，双方同意含税价为本条所述不含税价加上根据款项支付时实际增值税税率计算的增值税（可于结算时一并调整确认增值税）。

- 3.1 合同价款由发包人和承包人依据中标通知书的中标价或双方协商的造价进行约定。
承包人承诺合同价款不低于其成本价。
- 3.2 合同价款是指发包人支付承包人按照合同约定完成承包人承包范围内的全部工程和质量保修责任的款项。因承包人的原因造成建设工程质量不符合约定，承包人拒绝修理、返工或者改建，发包人有权减少支付相应的合同价款。
- 3.3 承包人承诺在签订本合同前对本工程的全部招标文件、设计图纸、技术要求及说明、质量要求、合同文件、现场条件及周围环境、承建风险、现场管理要求等已详细研究并完全明了，在合同价款中已予以充分考虑。
- 3.4 合同价款（总价或单价）中已包括了承包人为完成承建和质量保修责任的人员、材料、设备、机械、运输包装、施工技术及管理、临时设施、临时道路的修建安装、安全文明施工、水电费等可能发生的一切费用和利润。承包人承诺如有错漏，概由承包人负责。
- 3.5 除合同另有约定外，按照国家现行税法 and 有关部门现行规定，承包人需缴纳的一切税金和费用，均已包含在合同价款中。
- 3.6 合同图纸间如存在矛盾或表述不清，影响施工的，承包人应当及时向发包人提出，发包人应作出必要澄清，此澄清不作为工程变更。因承包人擅自施工给发包人造成损失的，发包人有权要求承包人修理、返工或改建并赔偿损失，且工期不得顺延。
- 3.7 合同价款已充分考虑了合同执行期间任何人工、材料、设备、机械价格涨跌的可能和相关因素，承包人承诺该市场风险完全由其承担。

五、工期

5.1 计划开工日期：2025年08月01日，计划竣工日期：2025年09月14日，计划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包括法定节假日、雨天，下同）45天。具体开工日期以经甲方或监理单位下达的开工令或其他书面文件为准。如开工日期顺延，则竣工日期相应顺延。

5.2 如遇下列情况者，承包人提出工期顺延的签证要求，经监理工程师初步审查、发包人代表确认后，工期相应顺延：

（1）发包人同意调整工期的设计变更和工程量增加；

（2）发包人书面同意工期顺延的其它情况。

以上签证项目，承包人必须在事件发生后三天内办理签证手续，即承包人在事件发生后三天内提出工期顺延的书面签证要求，否则，监理工程师不进行初步审查、发包人代表不予确认，即不予办理工期顺延签证。

六、发包人责任

6.1 负责办理施工报建手续，领取建设工程施工许可证。

6.2 负责提供有关施工现场的隐蔽管道、电缆等障碍物资料。

6.3 提供工程地质报告书一套及水准点和坐标控制点。

6.4 合同签订后7天内向承包人提供施工图4套。

6.5 组织发包人、承包人、监理单位和设计人参加的施工图纸会审及交底。

6.6 有权审核承包人编制的工程总进度计划、工程进度月（季）报表。

6.7 发包人或其委托的监理单位负责现场的配合管理和协调工作、有权监督检查工程质量、隐蔽工程的验收，负责设计问题的处理和工程变更的签认。

6.8 及时组织竣工验收，办理竣工、接受移交等手续。

6.9 按合同约定按时向承包人支付工程进度款，及时办理工程结算和结算款的支付。

6.10 其它：/

七、承包人责任

7.1 协助发包人办理施工许可证。

7.2 承包人负责办理施工用水、用电手续并承担相应的费用，发包人给予协助。

发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

(签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_____

地址：_____

邮政编码：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

电话：_____

传真：_____

电子信箱：_____

合同订立时间：2025 年 9 月 5 日

承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

(签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_____

地址：_____

邮政编码：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

电话：_____

传真：_____

电子信箱：_____

合同订立时间：2025 年 9 月 5 日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

GD-D1-613 0 0 1

工程名称： T201-0232宗地招拍挂项目基坑支护及土石方工程

验收日期： 2026年 4 月 30 日

建设单位（盖章）： 深圳市招榕置业有限公司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的填写说明

GD-D1-613/1

- 1、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 2、填写要求内容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 3、工程竣工验收报告一式七份，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勘察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工程质量监督机构、备案机关各持一份。

一、工程概况

GD-D1-613/2001

工程名称	T201-0232宗地招拍挂项目基坑支护及土石方工程				
工程地点	前海合作区南山街道梦海大道与枢纽一街交汇处	建筑面积		工程造价	2361.179892万元
结构类型	框架			层数	地上： / 层
					地下： 层
施工许可证号	440313202509220101				
开工日期	2025年9月22日			验收日期	2026年 4 月 30 日
监督单位	深圳市南山区建设工程质量监督检验站			监督编号	2025073
建设单位	深圳市招裕置业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中国建筑西南勘察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中国京冶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广州华磊建筑基础工程有限公司				
专业承包单位	/				
专业承包单位	/				
专业承包单位	/				
监理单位	深圳现代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D1-613/3 0 0 1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 验收组

组长	李少铮
副组长	周鹏
组员	张久云 谢超 曾德清 张俊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周鹏	许培 郭慧亮 王磊 郑康钠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	/
工程质控资料	周鹏	许培 郭慧亮 王磊 谢君璇

(二) 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D1-613/4 0 0 1

建筑工程分部 (系统、成套 设备)工程名 称	验收意见 /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 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 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 计
地基与基础	合格	10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0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0 项	共 4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4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4 项	共 3 项中: 评价为“好”的 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3 项
主体结构	/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建筑装饰装修	/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屋面	/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建筑给水、排 水及采暖	/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通风与空调	/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建筑电气	/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智能建筑	/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建筑节能	/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电梯	/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道路	/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边坡	/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附属建筑	/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四、验收人员签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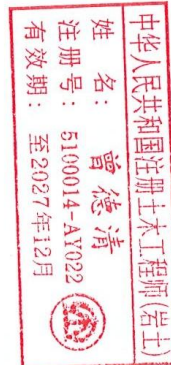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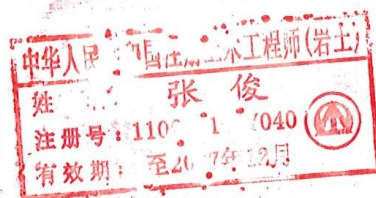
GD-D1-613/6 0 0 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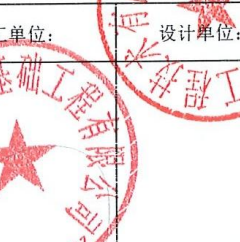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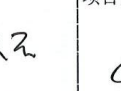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李少铮	深圳市招榕置业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李少铮
2	谢超	深圳市招榕置业有限公司	工程师		谢超
3	周鹏	深圳现代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周鹏
4	许培	深圳现代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工程师		许培
5	曾德清	中国建筑西南勘察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曾德清
6	张俊	中国京冶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张俊
7	张久云	广州华磊建筑基础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张久云
8	王磊	广州华磊建筑基础工程有限公司	质检员		王磊
9	郭慧亮	广州华磊建筑基础工程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郭慧亮
10	谢君璇	广州华磊建筑基础工程有限公司	资料员		谢君璇
11					
12					
13					
14					
15					
16					
17					
18					
19					
20					
21					
22					
23					
24					
25					
26					

五、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D1-613/7 0 0 1

该基坑支护工程已按批准的设计文件内容完成了各项内容，工程质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符合施工图纸设计文件和施工合同要求；安全和使用功能符合要求，观感抽查符合要求；施工技术资料、质量保证资料有效、齐全；工程质量等综合评定为合格，同意竣工验收。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6年4月30日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2026年4月30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6年4月30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6年4月30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6年4月30日

4、招商桂湾 T201-0232 地块项目桩基础工程

中标通知书

标段编号： 2507-440305-04-01-850928001001

标段名称： T201-0232宗地招拍挂项目地基与基础工程

建设单位： 深圳市招裕置业有限公司

招标方式： 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 广州华磊建筑基础工程有限公司

中标价： 4291.675396万元

中标工期（天）： 60

项目经理（总监）： 张久云



本工程于 2025-08-13 在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交易集团建设工程招标业务分公司进行招标，现已完成招标流程。

中标人收到中标通知书后，应在 30 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与招标人签订本招标工程承包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打印日期：2025-09-15

查验码： JY20250910347957

查验网址： <https://www.szggzy.com/jyfw/zbtz.html>

合同编号: SZH-QH0232.全期-sg.06-0001

桩基础工程施工合同(2023 版)

工程名称: 招商桂湾 T201-0232 地块项目桩基础工程

发 包 人: 深圳市招榕置业有限公司

承 包 人: 广州华磊建筑基础工程有限公司

签订时间: 2025 年 09 月 01 日

签订地点: 广东省深圳市

发包人（以下简称发包人）：深圳市招榕置业有限公司

承包人（以下简称承包人）：广州华磊建筑基础工程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法规规定，结合本工程具体情况，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原则，双方就 招商桂湾 T201-0232 地块项目桩基础工程 桩基础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工程概况

1.1 工程名称：招商桂湾T201-0232地块项目桩基础工程

1.2 工程建设地点：深圳市前海区南山街道梦海大道与枢纽一街交汇处

1.3 工程内容及规模：本项目开发建设用地面积约0.8万平方米，总建筑面积约3.9万平方米，规划容积2.56万平方米,其中住宅约2.5万平方米，物业用房100平方米，托育机构500平方米。

桩基础方案为：旋挖灌注桩，具体桩径及要求详见招标图纸。

1.4 场地情况：详见附件。

1.5 地质资料情况：详见附件。

1.6 施工方式：详见附件。

1.7 工程其他概况：先打后挖

二、工程承包范围和承包方式

2.1 工程承包范围：招标文件(包括招标补遗、标前答疑会议纪要、招标期间发放的全部相关文件)、招标范围内的全部图纸以及合同等文件所要求完成的一切工作，亦包括依据法律法规、规范及标准、政府文件所要求的或根据实际情况可推断出的为完成一个完整工程所需要的全部工作。

具体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_____

(1) 负责提供桩基础桩基施工机械并负责运输至现场，且负责桩基础桩基施工机械设备的进出场工作。

(2) 负责现场定位测量及放线。

(3) 由于施工需要破除现有混凝土地面、围墙等所有构筑物，平整、硬化现有场地及道路，为桩机移机在场地内铺设钢板等措施(砖渣及路基箱除外),施工产生的一切

2.2 工程承包方式:

[] 2.2.1 固定总价 (不含增值税, 含税总价根据实际增值税税率计算确定, 下同) 包干方式: 按图纸、招标文件所要求的招标范围、技术规范进行总价包干, 即包工、包料、包安全、包质量、包工期、包施工现场及运输通道的环境卫生等, 工程造价 (不含增值税) 一次性包死。除按本合同约定办理的设计变更、有效工程现场签证外或其他可调整的情形外, 工程结算价一律不予调整。

[√] 2.2.2 固定综合单价 (不含增值税) 包干方式: 合同约定后, 任何一方不得擅自改变, 除工程量按实结算 (计算规则按招标文件) 外, 措施费部分除模板外按规划许可证载明的本项目建筑面积包干, 工程结算价一律不予调整。按本合同约定办理的设计变更、有效现场签证或其他可调整的情形可按相应的合同计价条款结算。

[] 2.2.3 其它: _____。

三、合同价款及工程量结算办法等

3.1 合同价款:

(小写) 不含税价人民币: 20768186.86 元, 增值税人民币: 1869136.82 元, 增值税率: 9%, 含税价人民币: 22637323.68 元。

(大写): 不含税价人民币: 贰仟零柒拾陆万捌仟壹佰捌拾陆元捌角陆分, 增值税人民币: 壹佰捌拾陆万玖仟壹佰叁拾陆元捌角贰分, 含税价人民币: 贰仟贰佰陆拾叁万柒仟叁佰贰拾叁元陆角捌分。

如增值税税率调整, 双方同意含税价为本条所述不含税价加上根据款项支付时实际增值税税率计算的增值税 (可于结算时一并调整增值税)。

3.2 合同价款 (总价或单价) 已充分考虑了合同执行期间任何人工、材料、设备、机械价格涨跌的可能和相关因素, 承包人承诺该市场风险完全由其承担, 风险包干内的费用已包括在合同价款中。承包人承诺合同价款不低于其成本价。

3.3 合同中人工材料调差范围及办法:

(一) 调差范围: 钢筋 (不包含钢绞线、钢花管)、混凝土 (不包含水泥)、预制桩 (有预制桩成品信息价的调差直接取其信息价, 不再拆分钢筋混凝土)。

(二) 调差阶段: 调差分两阶段调差, 第一阶段为战略协议投标当月 (战略采购招标截标当月) 至具体项目开工当月, 材料 $\pm 0\%$ (变动即调) 以外部分进行调差; 第二阶段为

5.2 若专业技术要求高于规范要求,应按专业技术要求施工。专业技术要求详见招标书。

六、工期

6.1 计划开工日期: 2025-08-21, 计划竣工日期: 2025-10-4, 计划合同工期总日历天
数(包括法定节假日,下同)45天。具体开工日期以经甲方或监理单位下达的开工
令或其他书面文件为准。如开工日期顺延,则竣工日期相应顺延。

6.2 如遇下列情况者,承包人提出工期顺延的签证要求,经监理工程师初步审查、发
包人代表确认后,工期相应顺延:

(1)因设计图纸修改(发标人或设计院提出修改),影响工程进度或增大工程量,及修
改(变更)设计通知书,未在该修改(变更)部分施工前五日送达承包人签收而影
响进度者。

(2)因人力不可抗拒的自然灾害造成停工者。

以上签证项目,承包人必须在事件发生后三天内办理签证手续,即承包人在事件发
生后三天内提出工期顺延的书面签证要求,否则,监理工程师不进行初步审查、发
包人代表不予确认,即不予办理工期顺延签证。

七、双方责任

7.1 发包人责任

7.1.1 提供有关隐蔽管道、电讯、电力电缆资料。

7.1.2 负责办理施工报建手续,领取建筑施工许可证。(承包人协助办理)

7.1.3 提供工程地质报告书一套,水准点及坐标控制点。

7.1.4 提供施工图 2 套。

7.1.5 由于生产和使用的需要,发包人变更设计时,应提前 1 日办理设计变更和修改设
计手续。

7.1.6 组织由发包人、承包人、监理公司和设计院参加的施工图纸交底与会审,做好经
有关单位签署的会议纪要,并按施工图的份数发给承包人。

7.1.7 有权审核承包人编制的工程总进度计划、工程进度月(季)报表,并按时向承
包人支付工程进度款。

7.1.8 发包人应在现场组织地盘管理机构,监督检查工程质量、进度,负责技术问题的
处理、设计变更的签证、工程中间验收、工程进度拨款签证等。

发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

（签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_____

地址：_____

邮政编码：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

电话：_____

传真：_____

电子信箱：_____

合同订立时间：2025 年 9 月 1 日

承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

（签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_____

地址：_____

邮政编码：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

电话：_____

传真：_____

电子信箱：_____

合同订立时间：2025 年 9 月 1 日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

GD-D1-613

0	0	1
---	---	---

工程名称： T201-0232宗地桩基础工程

验收日期： 2026年3月19日

建设单位（盖章）： 深圳市招榕置业有限公司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的填写说明

GD-D1-613/1

0	0	1
---	---	---

- 1、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 2、填写要求内容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 3、工程竣工验收报告一式七份，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勘察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工程质量监督机构、备案机关各持一份。

一、工程概况

GD-D1-613/2001

工程名称	T201-0232宗地桩基础工程				
工程地点	前海合作区南山街道梦海大道与枢纽一街交汇处	建筑面积		工程造价	1930.495504万元
结构类型	框架			层数	地上： / 层
					地下： 层
施工许可证号	440313202511030101				
开工日期	2025年11月3日			验收日期	2026年3月11日
监督单位	深圳市南山区建设工程质量监督检验站			监督编号	前海2025082
建设单位	深圳市招格置业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中国建筑西南勘察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深圳华森建筑与工程设计顾问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广州华磊建筑基础工程有限公司				
专业承包单位	/				
专业承包单位	/				
专业承包单位	/				
监理单位	深圳现代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D1-613/3 0 0 1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 验收组

组长	李少锋
副组长	周鹏
组员	张久云 谢超 曾德清 王瑜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周鹏	苏智焕 郭慧亮 王磊 郑康钠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	/
工程质控资料	周鹏	苏智焕 郭慧亮 王磊 谢君璇

(二) 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
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D1-613/4 0 0 1

建筑工程分部 (系统、成套 设备)工程名 称	验收意见 /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 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 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 计
地基与基础	合格	10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0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0 项	共 4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4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4 项	共 3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3 项
主体结构	/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建筑装饰装修	/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屋面	/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建筑给水、排 水及采暖	/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通风与空调	/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建筑电气	/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智能建筑	/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建筑节能	/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电梯	/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道路	/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边坡	/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附属建筑	/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D1-613/6 0 0 1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李少铮	深圳市招榕置业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李少铮
2	谢超	深圳市招榕置业有限公司	工程师		谢超
3	周鹏	深圳现代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周鹏
4	苏智焕	深圳现代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工程师		苏智焕
5	曾德清	中国建筑西南勘察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曾德清
6	王瑜	深圳华森建筑与工程设计顾问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王瑜
7	张久云	广州华磊建筑基础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张久云
8	王磊	广州华磊建筑基础工程有限公司	质检员		王磊
9	郭慧亮	广州华磊建筑基础工程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郭慧亮
10	谢君璇	广州华磊建筑基础工程有限公司	资料员		谢君璇
11	吴福奇	中国建筑西南勘察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工程师		吴福奇
12					
13					
14					
15					
16					
17					
18					
19					
20					
21					
22					
23					
24					
25					
2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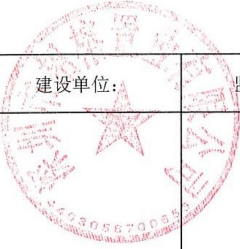
五、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D1-613/7 0 0 1

该桩基础工程已按批准的设计文件内容完成了各项内容，工程质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符合施工图纸设计文件和施工合同要求；安全和使用功能符合要求，观感抽查符合要求；施工技术资料、质量保证资料有效、齐全；工程质量等综合评定为合格，同意竣工验收。

姓名：王瑜
注册号：4406622-008
有效期：至2026年10月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6年3月19日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2026年3月19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6年3月19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6年3月19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6年3月19日

5、坪山石井项目桩基础工程

中标通知书

广州华磊建筑基础工程有限公司：

贵单位参与我司组织的 坪山区石井项目桩基础 招投标, 经我司招标小组评定、公司领导同意, 按照贵我双方确定的施工价格、施工范围、施工期限, 现确定贵单位以人民币 3170.0952 万元中标, 承担我司本项目的土石方工程与基坑支护工程。请贵司收到此通知书后 3 天内与我司相关人员联系商谈合同签订事宜。

特此通知。

招标人（盖章）：深圳市润商房地产有限公司

日期：2022 年 9 月 20 日



合同编号: SZ.20220921.1-sg-0004

桩基础工程施工合同(2021 版)

项目名称: 坪山石井项目桩基础工程

工程地点: 坪山区石井规划和民路与规划达民路交汇处

发 包 人: 深圳市润商房地产有限公司

承 包 人: 广州华磊建筑基础工程有限公司

发包人（以下简称发包人）：深圳市润商房地产有限公司
承包人（以下简称承包人）：广州华磊建筑基础工程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法规规定，结合本工程具体情况，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原则，双方就 坪山石井项目 桩基础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工程概况

- 1.1 工程名称：坪山石井项目桩基础工程
- 1.2 工程建设地点：坪山区石井规划和民路与规划达民路交汇处西北侧
- 1.3 工程内容及规模：/
- 1.4 场地情况：自行踏勘
- 1.5 地质资料情况：详见地勘报告、地形报告、物探报告
- 1.6 施工方式：/
- 1.7 工程其他概况：/

二、工程承包范围和承包方式

- 2.1 工程承包范围：招标文件(包括招标补遗、标前答疑会议纪要、招标期间发放的全部相关文件)、招标范围内的全部图纸以及合同等文件所要求完成的一切工作，亦包括依据法律法规、规范及标准、政府文件所要求的或根据实际情况可推断出的为完成一个完整工程所需要的全部工作。

具体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 2.2 工程承包方式：

- [] 2.2.1 固定总价（不含增值税，含税总价根据实际增值税税率计算确定，下同）包干方式：按图纸、招标文件所要求的招标范围、技术规范进行总价包干，即包工、包料、包安全、包质量、包工期、包施工现场及运输通道的环境卫生等，工程造价（不含增值税）一次性包死。除按本合同约定办理的设计变更、有效工程现场签证外或其他可调整的情形外，工程结算价一律不予调整。

[√] 2.2.2 固定综合单价（不含增值税）包干方式：合同约定后，任何一方不得擅自改变，除工程量按实结算（计算规则按招标文件）外，措施费部分除模板外按规划许可证载明的本项目建筑面积包干，工程结算价一律不予调整。按本合同约定办理的设计变更、有效现场签证或其他可调整的情形可按相应的合同计价条款结算。

[] 2.2.3 其它： 。

三、合同价款及工程量结算办法等

3.1 合同价款：

合同总金额：不含税价（单位为人民币，下同）：29,083,442.45 元（大写：贰仟玖佰零捌万叁仟肆佰肆拾贰元肆角伍分），增值税：2,617,509.82 元（大写：贰佰陆拾壹万柒仟伍佰零玖元捌角贰分），增值税率：9 %，含税价：31700952.27 元（大写：叁仟壹佰柒拾万零玖佰伍拾贰元贰角柒分）。

如增值税税率调整，双方同意含税价为本条所述不含税价加上根据款项支付时实际增值税税率计算的增值税（可于结算时一并调整增值税）。

3.2 合同价款（总价或单价）已充分考虑了合同执行期间任何人工、材料、设备、机械价格涨跌的可能和相关因素，承包人承诺该市场风险完全由其承担，风险包干内的费用已包括在合同价款中。承包人承诺合同价款不低于其成本价。

3.3 合同中人工材料调差范围及办法：

（一）调差范围：钢筋（不包含钢绞线、钢花管）、混凝土（不包含水泥）、预制桩（有预制桩成品信息价的调差直接取其信息价，不再拆分钢筋混凝土）。

（二）调差阶段：调差分两阶段调差，第一阶段为战略协议投标当月（战略采购招标截标当月）至具体项目开工当月，材料±0%（变动即调）以外部分进行调差；第二阶段为具体项目开工当月（指合同工期）至项目完工（验收当月），材料±3%以外部分进行调差。

（三）调差工期：调差的工期为合同工期。对于签证工期不超过 3 个月的仍按照合同工期进行调差，超过 3 个月的签证工期按合同加签证工期进行调差。

（四）调差公式及名词定义

（1）调差公式（第一阶段）

1. 当材料价格上涨， $C_{增} = Q_i \times P \times (P_t - P_o) / P_o \times 100\% \times (1 + T\%)$ ；
2. 当材料价格下跌， $C_{减} = Q_i \times P \times (P_o - P_t) / P_o \times 100\% \times (1 + T\%)$ 。

3.7 [√] 若合同金额大于 1000 万元时，承包人须于发包人支付第一笔合同价款前向发包人交纳合同金额的 10% 的履约保证金（函）。本合同另有约定的除外。

如果项目所在地法规等对承包人提供的履约担保方式另有强制性规定的，以当地法规等规定为准。其他担保方式或事项约定：___/___。

四、工程转包与分包

承包人不得转包工程。没有发包人事先书面同意，承包人不得分包工程的任何部分。若发包人同意某特殊工程或劳务进行分包，承包人须对分包人的行为和质量负责，并将工程分包或劳务分包合同提交发包人。若发现转包或未经发包人同意的分包情况，发包人有权要求承包人停工或单方面解除本施工合同，由此造成的工期和经济损失由承包人承担。

五、工程质量

5.1 工程质量标准要求：按照国家现行施工验收规范及建筑安装工程质量检验评定标准验收，工程质量要求达到合格标准。

5.2 若专业技术要求高于规范要求，应按专业技术要求施工。专业技术要求详见招标文件。

六、工期

6.1 计划开工日期：2022 年 12 月 1 日，计划竣工日期：2023 年 3 月 25 日，计划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包括法定节假日，下同）114 天。具体开工日期以经甲方或监理单位下达的开工令或其他书面文件为准。如开工日期顺延，则竣工日期相应顺延。

6.2 如遇下列情况者，承包人提出工期顺延的签证要求，经监理工程师初步审查、发包人代表确认后，工期相应顺延：

(1) 因设计图纸修改（发包人 or 设计院提出修改），影响工程进度或增大工程量，及修改（变更）设计通知书，未在该修改（变更）部分施工前五日送达承包人签收而影响进度者。

(2) 因人力不可抗拒的自然灾害造成停工者。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

(签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MA5HG0LG3K

地址：深圳市坪山区碧岭街道汤坑社区碧
沙北路10号4栋坪山首座707

邮政编码：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

电话：_____

传真：_____

电子信箱：_____

合同订立时间：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

(签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10173971663X4

地址：广州市白云区棠景街机场路111
号401室

邮政编码：_____

法定代表人：赵建国

电话：020-36314166

传真：020-36314166

电子信箱：_____

合同订立时间：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0	0	1
---	---	---

工程名称: 坪山区石井G12314-8038地块项目桩基础工程

验收日期: 2017 年 4 月 17 日

建设单位（盖章）: 深圳市润商房地产有限公司



* GD - E 1 - 9 1 4 *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的填写说明

GD-E1-914/1 0 0 1

- 1、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 2. 填写要求内容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 3.工程竣工验收报告一式七份，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勘察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各持一份。



* GD - E 1 - 9 1 4 / 1 *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001

工程名称	坪山区石井G12314-8038地块项目桩基础工程				
工程地点	坪山区石井规划和民路与规划达民路交汇处西北侧	建筑面积	16447.68m²	工程造价	29083442.45元
结构类型	框剪结构	层数	地上：29-32层		
			地下：2层		
施工许可证号	2209-440310-04-01-89471502	监理许可证号			
开工日期	2022 年 11 月 22 日	验收日期	2023 年 4 月 17 日		
监督单位	深圳市建筑工程质量安全监督总站	监督编号	Q44030120220113-02		
建设单位	深圳市润商房地产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深圳市大升勘测技术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深圳市华阳国际工程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广州华磊建筑基础工程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 (土建)	/				
承建单位 (设备安装)	/				
承建单位 (装修)	/				
监理单位	深圳华西建设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施工图 审查单位	深圳市大正建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 GD - E 1 - 9 1 4 / 2 *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001

(一)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 验收组

组长	刘权兵
副组长	张旭
组员	徐宇鸣、李江涛、彭湃、赵学文、赵文天、马炎青、张久云、陈孝轩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刘权兵	徐宇鸣、李江涛、张久云、陈孝轩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工程质控资料	张旭	彭湃、赵学文、赵文天、马炎青

(二)验收程序

-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E1-914/4 0 0 1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符合要求、合格	共 390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390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390 项	共 86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86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86 项	共 0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主体结构		共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建筑装饰装修		共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屋面		共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共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通风与空调		共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建筑电气		共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智能建筑		共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建筑节能		共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电梯		共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共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共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共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 GD - E 1 - 9 1 4 / 4 *

(五) 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0 0 1

该工程已按批准的设计文件内容完成了各项内容，工程质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符合
施工图纸设计文件和施工合同要求；安全和使用功能符合要求符合要求；施工技术资料、质量保证资料有效、齐
全；工程质量等综合评定为合格，同意竣工验收。

建设单位（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3年4月17日



* GD - E1 - 914 / 6 *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意见

深圳市润商房地产有限公司：（建设单位）

位于深圳市____坪山____区____坪山区石井G12314-8038地块项目桩基础工程____工程（请勾选：
☒ 单位工程， ☐ 子单位工程），已完成本工程的各项内容，工程质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
标准，我方同意验收。



2023年4月17日

注：本意见书由监理单位、施工单位、设计单位、勘察单位各填写一份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意见

深圳市润商房地产有限公司：（建设单位）
位于深圳市 坪山 区 _____ 坪山区石井G12314-8038地块项目桩基础工程 _____ 工程（请勾选：
☒ 单位工程， ☐ 子单位工程），已完成本工程的各项内容，工程质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
标准，我方同意验收。



单位（项目）负责人：_____
（公章）
2023年4月17日

注：本意见书由监理单位、施工单位、设计单位、勘察单位各填写一份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意见

深圳市润商房地产有限公司：（建设单位）
位于深圳市 坪山 区 _____ 坪山区石井G12314-8038地块项目桩基础工程 _____ 工程（请勾选：
☒ 单位工程， 子单位工程 ），已完成本工程的各项内容，工程质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
标准，我方同意验收。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结构工程师
姓 名： 徐 宇 鸣
注册号： 4401870-S087
有效期： 至2025年12月

单位（项目）负责人：
（公章）
徐宇鸣
2023 年 4 月 17 日

注：本意见书由监理单位、施工单位、设计单位、勘察单位各填写一份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意见

深圳市润商房地产有限公司：（建设单位）

位于深圳市____坪山____区____坪山区石井G12314-8038地块项目桩基础工程____工程（请勾选：
☒ 单位工程， ☐ 子单位工程），已完成本工程的各项内容，工程质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
标准，我方同意验收。



单位（项目）负责人：
（公章）



2024年4月17日

注：本意见书由监理单位、施工单位、设计单位、勘察单位各填写一份

6、深圳市坪山沙湖“整村统筹”土地整备项目7号留用地项目基坑支护及桩基工程

合同类别：工程（施工）类

合同编号：SZ-SH（7H）-GC（SG）-005D

深圳市坪山沙湖“整村统筹”土地整备项目
7号留用地基坑支护及桩基工程施工合同

工程名称：深圳市坪山沙湖“整村统筹”土地整备项目7号
留用地项目基坑支护及桩基工程

工程地点：深圳市坪山区碧岭街道碧沙北路与规划华旭路交
汇处东南角

发包方(甲方)：深圳市德丰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承包方(乙方)：广州华磊建筑基础工程有限公司

签订日期：2021年11月16日

签订地址：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

基坑支护及桩基工程施工合同

发包方：深圳市德丰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甲方）

承包方：广州华磊建筑基础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乙方）

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确定乙方作为深圳市坪山沙湖“整村统筹”土地整备项目7号留用地基坑支护及桩基工程施工承包单位,为明确双方权利义务,保质、保量、按期完成施工任务,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并结合本工程的具体情况,签订本合同,供双方共同遵守执行。

一、工程概况

- 1.1. 工程名称：深圳市坪山沙湖“整村统筹”土地整备项目7号留用地基坑支护及桩基工程
- 1.2. 工程地点：深圳市坪山区碧岭街道碧沙北路与规划华旭路交汇处东南角
- 1.3. 工程规模：项目占地面积约25830.47平方米,总建筑面积约151888平方米（地上面积：计容108150平方米,非计容1673平方米;地下面积非计容：42065平方米）。
拟建6栋高层住宅（高度不超100米）、架空层面积约1673平方米、2层商业裙楼（建筑面积约10000平方米），2层地下室（建筑面积约42065平方米）。具体技术指标以规划许可证批准的规划面积为准。

二、承包范围与承包方式

- 2.1. 承包范围：深圳市坪山沙湖“整村统筹”土地整备项目7号留用地基坑支护及桩基工程施工图纸（以下简称《施工图》）和本项目工程量清单计价表（以下简称《工程量清单计价表》）所包含的全部工程内容及其他为实现合同目的所涉及的承包范围。
- 2.2. 承包内容：
 - 2.2.1. 按深圳市勘察研究院有限公司设计的《基坑支护工程施工图》施工,主要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 （1）**预应力锚索施工**：工作内容包括测量定位、造孔清孔、制锚杆锚索、搅料、高压注浆、预应力锚固等全部工序。
 - （2）**挂网喷射混凝土施工**：工作内容包括人工修整边坡、插筋、制安钢筋网及固定、加强筋及锁头制安、搅料、分层喷射混凝土等全部工序。
 - （3）**钻（冲）孔灌注桩及降水井施工**：工作内容包括成孔、钢筋笼制安、灌注混凝土成

3.1. 本项目**基坑支护工程**：总工期为 80 个日历天。

3.1.1. **开工日期**：具体以甲方签发《开工通知书》确定的开工日期为准。

3.1.2. **竣工日期**暂定为：甲方签发《开工通知书》的开工日期起第 80 日历天，由乙方提出竣工验收申请，在乙方移交合格的竣工资料后，以甲方签发的竣工验收证明书为准；竣工验收合格日期应在上述工期限定时间内。

3.2. 本项目**桩基工程**：总工期为 100 个日历天。

3.2.1. **开工日期**暂定为：具体以甲方签发《开工通知书》确定的开工日期为准。

3.2.2. **竣工日期**暂定为：甲方签发《开工通知书》的开工日期起第 100 日历天，由乙方提出竣工验收申请，在乙方移交合格的竣工资料后，以甲方签发的竣工验收证明书为准；竣工验收合格日期应在上述工期限定时间内。

3.3. 乙方应根据甲方工程的进度，合理安排工程施工，配合甲方的进度；并应配合总包工程的进度进行施工，不得影响总包工程的进度。

3.4. 因下列原因且经甲方签证确认，乙方工期可相应顺延：

3.4.1. 甲方未能履行本合同规定之责任。

3.4.2. 甲方对设计方案进行变更导致施工无法正常进行而影响进度。

3.4.3. 人力不可抗拒的自然灾害。

3.4.4. 若发生上述原因，未经甲方签证确认，乙方工期不顺延。

3.5. 本工程工期除按照本条第 3.4 条约定经甲方签证后相应顺延工期外，工期不因其他任何因素而顺延，具体包括（但不限于）：

3.5.1. 机械、人员不能按时进场；

3.5.2. 暴风、暴雨等气候干扰、施工场地及施工扰民等；

3.5.3. 施工中可能遇到的交叉作业、现场配合、国家政策、政治性及其他社会活动、市场价格变动等因素引起工期延误。

3.6. 经甲方签证确认工期相应顺延的，甲方不补偿乙方误工机械费、误工人工费等任何费用。

四、工程质量技术要求

4.1. 乙方应配备技术人员负责管理，严格按《施工图》及技术文件（图纸会审记录，甲乙双方有关会议记录和设计变更通知）、国家和地方现行的《建筑基坑支护技术规范（JGJ120-2016）》等标准性文件施工，本工程质量必须达到评定合格标准（如国家及地方标准有更新以国家及当地政府规定验收要求为准）。

4.2. 锚索质量及抗拔力应符合设计和规范要求。甲方委托有检测资质的检测单位进行检测，检测合格的，甲方承担费用；检测不合格的，检测费用由乙方负责（包括第一次检测费用）。

五、工程量及合同价款

5.1. 本工程合同暂定总价（含税价）为：人民币 111507659.57 元（大写：人民币 壹亿壹仟壹佰伍拾万零柒仟陆佰伍拾玖元伍角柒分），其中，不含税价为人民币 102300605.11 元，增值税税金为人民币 9207054.46 元，增值税税率为 9%。如在合同执行过程中，国家或地区政府税务部门进行税率调整，相对应内容则应按调整后税率进行增值税税金调整。结算时，工程量按甲方认可的工程量按实结算。

序号	项目内容	单位	合计	备注
1	基坑支护工程施工	元	46314856.79	1、含增值税专用发票， 发票税率 <u>9%</u> 。 2、工程量清单计价表： 见附件。
2	桩基工程施工	元	57844757.69	
3	措施费项目	元	6749156.11	
4	其他工程	元	598888.98	
5	合计	元	111507659.57	

- 5.2. 本工程合同为**综合单价包干（含税）**，包括完成单位工程量所需的材料费、设备费、辅料费、人工费、运输费、机械费、现场费、破桩费、桩头外运费、试验桩增加费、安全文明及措施费（含赶工措施费、含基坑支护施工降水及组织排水费用等所有措施）、施工应急预案措施费（含高温增加费、疫情防控费）、管理费、二次搬运费、手续费、设备材料安装保护费、利润、规费、各种风险（含人工、材料、机械等涨价风险）、各种税费、自身检验试验费、检测试验费、水电费、智慧工地、智慧监管、环保监测、工地大门施工等全部费用、包取得本项目乙方承包范围的报建及施工许可证（甲方协助提供资料）、包施工排水申请许可及合理排放、包通过政府住建及相关职能部门检查和验收；包括甲方要求乙方协调处理本工程涉及政府相关部门报批报建等内容。
- 5.3. 乙方在本合同签订前已到工地现场踏勘，已充分了解工地位置、情况、道路、储存空间、装卸限制、地质状况及任何其他足以影响承包价的情况（包括满足政府相关地质安全生产管理及其它要求，如岩溶地区桩基础工程预处理等，该费用已包含在综合单价中），任何因忽视或误解工地情况导致的索赔（增补）或工期延长申请将不被批准。
- 5.4. 所有结算工程量须以甲方确认的有效工程量及结合施工确认的施工图进行结算，非甲方原因造成的多挖、多钻等超设计要求施工的工程量均不得计入结算工程量内，

(以下无正文，下接签字盖章页)

甲 方：深圳市德丰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联系人及电话：

地 址：深圳市坪山区碧岭街道沙湖社区同裕路 217 号 701 房

电 话：0755-2391702

纳税人类别：一般纳税

纳税人识别号：91440300715261087P

开户银行：中国民生银行深圳福华支行

账 号：696942149

乙 方：广州华磊建筑基础工程有限公司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联系人及电话：祝水生，13602529382

地 址：广州市白云区棠景街机场路 111 号 401 室

电 话：020-36314233

纳税人类别：一般纳税

纳税人识别号：91440300052796821T

开 户 名：广州华磊建筑基础工程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公明支行

账 号：44201617800052513434

本合同于 2021 年 11 月 16 日在 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 签订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 ☐ ☐

工程名称: 深圳市坪山沙湖“整村统筹”土地整备项目7号留用地基坑支护及土石方工程

验收日期: 2023年1月5日

建设单位（盖章）: _____



* GD - E1 - 914 *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的填写说明

GD-E1-914/1

- 1、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 2. 填写要求内容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 3.工程竣工验收报告一式七份，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勘察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各持一份。



* GD - E 1 - 9 1 4 / 1 *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工程名称	深圳市坪山沙湖“整村统筹”土地整备项目7号留用地基 坑支护及土石方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坪山区碧岭街道碧沙北路与规划华旭路交汇处	建筑面积	约151888平方米	工程造价	2.5千万
结构类型	/	层数	地上: / 层		
	/		地下: / 层		
施工许可证号	2106-440310-04-01-76868802	监理许可证号	/		
开工日期	2021 年 11 月 29 日	验收日期	2023 年 1 月 5 日		
监督单位	深圳市建筑工程质量安全监督总站	监督编号	Q44030120210131-01		
建设单位	深圳市德丰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深圳地质建设工程公司				
设计单位	深圳市天华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广州华磊建筑基础工程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 (土建)	/				
承建单位 (设备安装)	/				
承建单位 (装修)	/				
监理单位	深圳科学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施工图 审查单位	/				



"GD-E1-914/2"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 验收组

组长	李松春
副组长	/
组员	郑平江、张久云、廖国辉、韩森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李松春	郑平江、张久云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	
工程质控资料	郑平江	张久云、韩森、廖国辉

(二) 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 GD - E 1 - 9 1 4 / 3 *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E1-914/4 ☐ ☐ ☐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共 <u>11</u>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11</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11</u> 项	共 <u>2</u>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2</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2</u> 项	共 <u> </u>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u> </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 </u> 项
主体结构		共 <u> </u>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 </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 </u> 项	共 <u> </u>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 </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 </u> 项	共 <u> </u>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u> </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 </u> 项
建筑装饰装修		共 <u> </u>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 </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 </u> 项	共 <u> </u>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 </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 </u> 项	共 <u> </u>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u> </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 </u> 项
屋面		共 <u> </u>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 </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 </u> 项	共 <u> </u>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 </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 </u> 项	共 <u> </u>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u> </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 </u>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共 <u> </u>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 </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 </u> 项	共 <u> </u>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 </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 </u> 项	共 <u> </u>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u> </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 </u> 项
通风与空调		共 <u> </u>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 </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 </u> 项	共 <u> </u>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 </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 </u> 项	共 <u> </u>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u> </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 </u> 项
建筑电气		共 <u> </u>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 </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 </u> 项	共 <u> </u>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 </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 </u> 项	共 <u> </u>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u> </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 </u> 项
智能建筑		共 <u> </u>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 </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 </u> 项	共 <u> </u>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 </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 </u> 项	共 <u> </u>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u> </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 </u> 项
建筑节能		共 <u> </u>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 </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 </u> 项	共 <u> </u>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 </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 </u> 项	共 <u> </u>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u> </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 </u> 项
电梯		共 <u> </u>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 </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 </u> 项	共 <u> </u>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 </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 </u> 项	共 <u> </u>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u> </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 </u> 项
		共 <u> </u>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 </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 </u> 项	共 <u> </u>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 </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 </u> 项	共 <u> </u>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u> </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 </u> 项
		共 <u> </u>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 </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 </u> 项	共 <u> </u>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 </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 </u> 项	共 <u> </u>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u> </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 </u> 项
		共 <u> </u>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 </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 </u> 项	共 <u> </u>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 </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 </u> 项	共 <u> </u>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u> </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 </u> 项

~ GD - E1 - 914 / 4 ~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李松春	深圳市德丰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工程总监	工程师	李松春
2	赵阳	深圳市德丰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工程经理	工程师	赵阳
3	郑平江	深圳科宇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总监	监理工程师	郑平江
4	周建雄	深圳市勘察研究院有限公司	设计	设计	周建雄
5	张久云	广州华磊建筑基础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高级工程师	张久云
6	韩森	深圳地质建设工程公司			韩森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16					
17					
18					
19					
20					
21					
22					
23					
24					
25					
26					

（五）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5

已完成设计图纸和合同约定的各项内容,工程质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工程强制性标准。各分项工程已完成,自检评定为合格工程。特申请地基与基础分部工程验收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总监理工程师:

单位(项目)负责人:

单位(项目)负责人: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3 年 1 月 5 日

邦泰江
2023年1月
注册号44013301

2023 年 1 月 5 日

2013年1月5日

2013年1月4日



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工程名称：沙湖御景花园项目桩基础工程

验收日期：2023年1月5日

建设单位（盖章）：



* GD - E1 - 914 *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的填写说明

GD-E1-914/1

- 1、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 2、填写要求内容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 3、工程竣工验收报告一式七份，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勘察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各持一份。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工程名称	沙湖御景花园项目桩基础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坪山区碧岭街道碧沙北路与规划华旭路交汇处	建筑面积	约151888平方米	工程造价	8千万
结构类型	/	层数	地上：/层		
	/		地下：/层		
施工许可证号	2106-440310-04-01-76868803	监理许可证号	/		
开工日期	2022年4月2日	验收日期	2023年1月5日		
监督单位	深圳市建筑工程质量安全监督总站	监督编号	Q44030120210131-02		
建设单位	深圳市德丰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深圳地质建设工程公司				
设计单位	深圳市天华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广州华磊建筑基础工程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 (土建)	/				
承建单位 (设备安装)	/				
承建单位 (装修)	/				
监理单位	深圳科宇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施工图 审查单位	/				



* GD - E1 - 914 / 2 *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

(一)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 验收组

组长	李松春
副组长	/
组员	郑平江、张久云、林勇、韩森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李松春	郑平江、张久云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	
工程质控资料	郑平江	张久云、韩森

(二)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 GD - E 1 - 9 1 4 / 3 *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E1-914/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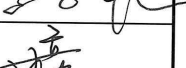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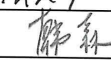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共 11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1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1 项	共 3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主体结构		共 /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建筑装饰装修		共 /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屋面		共 /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共 /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通风与空调		共 /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建筑电气		共 /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智能建筑		共 /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建筑节能		共 /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电梯		共 /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共 /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共 /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共 /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 GD - E 1 - 9 1 4 / 4 *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李松春	深圳市德丰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工程总监	工程师	
2	赵阳	深圳市德丰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工程经理	工程师	
3	郑平江	深圳科宇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总监	监理工程师	
4		深圳市天华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5	张久云	广州华磊建筑基础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高级工程师	
6		深圳地质建设工程公司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16					
17					
18					
19					
20					
21					
22					
23					
24					
25					
26					

(五) 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已完成设计图纸和合同约定的各项内容，工程质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工程强制性标准。各分项工程已完成，自检评定为合格工程。特申请地基与基础分部工程验收

建设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3年1月5日	监理单位：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注册号44013393 有效期2025.07.08 2023年1月5日	施工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3年1月5日	设计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3年1月5日	勘察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3年1月5日
--	---	--	--	--

张久云
一级注册建造师
粤1442009200914356(00)
建筑 市政
2024.10.17
广州华磊建筑基础工程有限公司

郑平江
注册监理工程师
注册号44013393
有效期2025.07.08
2023年1月5日

GD-E1-914/6

关于沙湖御景花园名称说明

深圳市坪山沙湖“整村统筹”土地整备项目 7 号留用地基坑支护及土石方工程位于深圳市坪山区碧岭街道沙湖碧沙北路东侧与坪山大道交汇处，项目用地面积约 25829.9641 平方米，由深圳市德丰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开发建设。深圳市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深规划资源建许字 PS-2022-0008 号)中的项目名称为“沙湖御景花园”深圳市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地字第 440310202200050 号)中的项目名称为“坪山沙湖“整村统筹”土地整备项目 7 号留用地（暂定名）”前期资料中的项目名称“深圳市坪山沙湖“整村统筹”土地整备项目 7 号留用地基坑支护及土石方工程”“沙湖御景花园项目桩基础工程”二者所指为同一项目，特此说明。

深圳市德丰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2022 年 12 月 28 日



附件 3:

项目经理同类工程业绩一览表

- 1、工程名称：招商桂湾 T201-0232 地块项目桩基础工程；
（合同金额：2263.73 万元；竣工验收日期：2026 年 03 月 19 日；项目建设内容：桩基础；工程类型：建筑工程）
是否体现项目经理的任职情况：是；）
- 2、工程名称：四海未用地 K501-0002 地块项目土石方、基坑支护及桩基础工程；
（合同金额：5248.51 万元；竣工验收日期：2024 年 10 月 30 日；项目建设内容：基坑支护、桩基础；工程类型：建筑工程）
是否体现项目经理的任职情况：是；）
- 3、工程名称：深圳市坪山沙湖“整村统筹”土地整备项目 7 号留用地项目基坑支护及桩基工程；
（合同金额：11150.77 万元；竣工验收日期：2023 年 04 月 17 日；项目建设内容：基坑支护、桩基础；工程类型：建筑工程）
是否体现项目经理的任职情况：是；）

注：按《资信标要求一览表》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1、工程名称：招商桂湾 T201-0232 地块项目桩基础工程

中标通知书

标段编号：2507-440305-04-01-850928001001

标段名称：T201-0232宗地招拍挂项目地基与基础工程

建设单位：深圳市招裕置业有限公司



招标方式：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广州华磊建筑基础工程有限公司

中标价：4291.675396万元

中标工期（天）：60

项目经理（总监）：张久云

本工程于 2025-08-13 在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交易集团建设工程招标业务分公司进行招标，现已完成招标流程。

中标人收到中标通知书后，应在 30 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与招标人签订本招标工程承包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打印日期：2025-09-15

查验码：JY20250910347957

查验网址：<https://www.szggzy.com/jyfw/zbtz.html>

合同编号: SZH-QH0232.全期-sg.06-0001

桩基础工程施工合同(2023 版)

工程名称: 招商桂湾 T201-0232 地块项目桩基础工程

发 包 人: 深圳市招榕置业有限公司

承 包 人: 广州华磊建筑基础工程有限公司

签订时间: 2025 年 09 月 01 日

签订地点: 广东省深圳市

发包人（以下简称发包人）：深圳市招榕置业有限公司
承包人（以下简称承包人）：广州华磊建筑基础工程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法规规定，结合本工程具体情况，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原则，双方就 招商桂湾 T201-0232 地块项目桩基础工程 桩基础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工程概况

- 1.1 工程名称：招商桂湾T201-0232地块项目桩基础工程
- 1.2 工程建设地点：深圳市前海区南山街道梦海大道与枢纽一街交汇处
- 1.3 工程内容及规模：本项目开发建设用地面积约0.8万平方米，总建筑面积约3.9万平方米，规划容积2.56万平方米,其中住宅约2.5万平方米，物业用房100平方米，托育机构500平方米。
- 桩基础方案为：旋挖灌注桩，具体桩径及要求详见招标图纸。
- 1.4 场地情况：详见附件。
- 1.5 地质资料情况：详见附件。
- 1.6 施工方式：详见附件。
- 1.7 工程其他概况：先打后挖

二、工程承包范围和承包方式

- 2.1 工程承包范围：招标文件(包括招标补遗、标前答疑会议纪要、招标期间发放的全部相关文件)、招标范围内的全部图纸以及合同等文件所要求完成的一切工作，亦包括依据法律法规、规范及标准、政府文件所要求的或根据实际情况可推断出的为完成一个完整工程所需要的全部工作。

具体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_____

- (1) 负责提供桩基础桩基施工机械并负责运输至现场，且负责桩基础桩基施工机械设备的进出场工作。
- (2) 负责现场定位测量及放线。
- (3) 由于施工需要破除现有混凝土地面、围墙等所有构筑物，平整、硬化现有场地及道路，为桩机移机在场地内铺设钢板等措施(砖渣及路基箱除外),施工产生的一切

2.2 工程承包方式:

[] 2.2.1 固定总价 (不含增值税, 含税总价根据实际增值税税率计算确定, 下同) 包干方式: 按图纸、招标文件所要求的招标范围、技术规范进行总价包干, 即包工、包料、包安全、包质量、包工期、包施工现场及运输通道的环境卫生等, 工程造价 (不含增值税) 一次性包死。除按本合同约定办理的设计变更、有效工程现场签证外或其他可调整的情形外, 工程结算价一律不予调整。

[√] 2.2.2 固定综合单价 (不含增值税) 包干方式: 合同约定后, 任何一方不得擅自改变, 除工程量按实结算 (计算规则按招标文件) 外, 措施费部分除模板外按规划许可证载明的本项目建筑面积包干, 工程结算价一律不予调整。按本合同约定办理的设计变更、有效现场签证或其他可调整的情形可按相应的合同计价条款结算。

[] 2.2.3 其它: _____。

三、合同价款及工程量结算办法等

3.1 合同价款:

(小写) 不含税价人民币: 20768186.86 元, 增值税人民币: 1869136.82 元, 增值税率: 9%, 含税价人民币: 22637323.68 元。

(大写): 不含税价人民币: 贰仟零柒拾陆万捌仟壹佰捌拾陆元捌角陆分, 增值税人民币: 壹佰捌拾陆万玖仟壹佰叁拾陆元捌角贰分, 含税价人民币: 贰仟贰佰陆拾叁万柒仟叁佰贰拾叁元陆角捌分。

如增值税税率调整, 双方同意含税价为本条所述不含税价加上根据款项支付时实际增值税税率计算的增值税 (可于结算时一并调整增值税)。

3.2 合同价款 (总价或单价) 已充分考虑了合同执行期间任何人工、材料、设备、机械价格涨跌的可能和相关因素, 承包人承诺该市场风险完全由其承担, 风险包干内的费用已包括在合同价款中。承包人承诺合同价款不低于其成本价。

3.3 合同中人工材料调差范围及办法:

(一) 调差范围: 钢筋 (不包含钢绞线、钢花管)、混凝土 (不包含水泥)、预制桩 (有预制桩成品信息价的调差直接取其信息价, 不再拆分钢筋混凝土)。

(二) 调差阶段: 调差分两阶段调差, 第一阶段为战略协议投标当月 (战略采购招标截标当月) 至具体项目开工当月, 材料 $\pm 0\%$ (变动即调) 以外部分进行调差; 第二阶段为

5.2 若专业技术要求高于规范要求,应按专业技术要求施工。专业技术要求详见招标书。

六、工期

6.1 计划开工日期: 2025-08-21, 计划竣工日期: 2025-10-4, 计划合同工期总日历天
数(包括法定节假日,下同)45天。具体开工日期以经甲方或监理单位下达的开工
令或其他书面文件为准。如开工日期顺延,则竣工日期相应顺延。

6.2 如遇下列情况者,承包人提出工期顺延的签证要求,经监理工程师初步审查、发
包人代表确认后,工期相应顺延:

(1)因设计图纸修改(发标人或设计院提出修改),影响工程进度或增大工程量,及修
改(变更)设计通知书,未在该修改(变更)部分施工前五日送达承包人签收而影
响进度者。

(2)因人力不可抗拒的自然灾害造成停工者。

以上签证项目,承包人必须在事件发生后三天内办理签证手续,即承包人在事件发
生后三天内提出工期顺延的书面签证要求,否则,监理工程师不进行初步审查、发
包人代表不予确认,即不予办理工期顺延签证。

七、双方责任

7.1 发包人责任

7.1.1 提供有关隐蔽管道、电讯、电力电缆资料。

7.1.2 负责办理施工报建手续,领取建筑施工许可证。(承包人协助办理)

7.1.3 提供工程地质报告书一套,水准点及坐标控制点。

7.1.4 提供施工图 2 套。

7.1.5 由于生产和使用的需要,发包人变更设计时,应提前 1 日办理设计变更和修改设
计手续。

7.1.6 组织由发包人、承包人、监理公司和设计院参加的施工图纸交底与会审,做好经
有关单位签署的会议纪要,并按施工图的份数发给承包人。

7.1.7 有权审核承包人编制的工程总进度计划、工程进度月(季)报表,并按时向承
包人支付工程进度款。

7.1.8 发包人应在现场组织地盘管理机构,监督检查工程质量、进度,负责技术问题的
处理、设计变更的签证、工程中间验收、工程进度拨款签证等。

发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

（签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_____

地址：_____

邮政编码：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

电话：_____

传真：_____

电子信箱：_____

合同订立时间：2025 年 9 月 1 日

承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

（签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_____

地址：_____

邮政编码：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

电话：_____

传真：_____

电子信箱：_____

合同订立时间：2025 年 9 月 1 日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

GD-D1-613

0	0	1
---	---	---

工程名称： T201-0232宗地桩基础工程

验收日期： 2026年3月19日

建设单位（盖章）： 深圳市招榕置业有限公司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的填写说明

GD-D1-613/1

0	0	1
---	---	---

- 1、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 2、填写要求内容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 3、工程竣工验收报告一式七份，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勘察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工程质量监督机构、备案机关各持一份。

一、工程概况

GD-D1-613/2001

工程名称	T201-0232宗地桩基础工程				
工程地点	前海合作区南山街道梦海大道与枢纽一街交汇处	建筑面积		工程造价	1930.495504万元
结构类型	框架			层数	地上： / 层
					地下： 层
施工许可证号	440313202511030101				
开工日期	2025年11月3日			验收日期	2026年3月11日
监督单位	深圳市南山区建设工程质量监督检验站			监督编号	前海2025082
建设单位	深圳市招格置业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中国建筑西南勘察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深圳华森建筑与工程设计顾问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广州华磊建筑基础工程有限公司				
专业承包单位	/				
专业承包单位	/				
专业承包单位	/				
监理单位	深圳现代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D1-613/3 0 0 1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 验收组

组长	李少锋
副组长	周鹏
组员	张久云 谢超 曾德清 王瑜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周鹏	苏智焕 郭慧亮 王磊 郑康钠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	/
工程质控资料	周鹏	苏智焕 郭慧亮 王磊 谢君璇

(二) 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
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D1-613/4 0 0 1

建筑工程分部 (系统、成套 设备)工程名 称	验收意见 /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 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 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 计
地基与基础	合格	10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0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0 项	共 4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4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4 项	共 3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3 项
主体结构	/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建筑装饰装修	/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屋面	/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建筑给水、排 水及采暖	/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通风与空调	/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建筑电气	/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智能建筑	/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建筑节能	/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电梯	/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道路	/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边坡	/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附属建筑	/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D1-613/6 0 0 1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李少铮	深圳市招榕置业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李少铮
2	谢超	深圳市招榕置业有限公司	工程师		谢超
3	周鹏	深圳现代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周鹏
4	苏智焕	深圳现代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工程师		苏智焕
5	曾德清	中国建筑西南勘察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曾德清
6	王瑜	深圳华森建筑与工程设计顾问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王瑜
7	张久云	广州华磊建筑基础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张久云
8	王磊	广州华磊建筑基础工程有限公司	质检员		王磊
9	郭慧亮	广州华磊建筑基础工程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郭慧亮
10	谢君璇	广州华磊建筑基础工程有限公司	资料员		谢君璇
11	吴福奇	中国建筑西南勘察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工程师		吴福奇
12					
13					
14					
15					
16					
17					
18					
19					
20					
21					
22					
23					
24					
25					
2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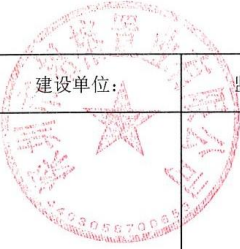
五、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D1-613/7 0 0 1

该桩基础工程已按批准的设计文件内容完成了各项内容，工程质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符合施工图纸设计文件和施工合同要求；安全和使用功能符合要求，观感抽查符合要求；施工技术资料、质量保证资料有效、齐全；工程质量等综合评定为合格，同意竣工验收。

姓名：王瑜
注册号：4406622-008
有效期：至2026年10月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6年3月19日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2026年3月19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6年3月19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6年3月19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6年3月19日

2、工程名称：四海未用地 K501-0002 地块项目土石方、基坑支护及桩基础工程

中标通知书

标段编号：2208-440305-04-01-218943002001

标段名称：四海未用地K501-0002地块项目土石方、基坑支护及桩基础工程（重新公告）

建设单位：深圳招商房地产有限公司

招标方式：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广州华磊建筑基础工程有限公司

中标价：5248.509915万元

中标工期：150天

项目经理(总监)：张久云



本工程于 2023-11-30 在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深圳交易集团建设工程招标业务分公司)进行招标， 2024-01-05 完成招标流程。

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张久云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2024-01-05

查验码：1217947017759716 查验网址：<https://www.szggzy.com/jyfw/list.html?id=jyfwjsgc>

合同编号：SHWYD-SG001

**四海未用地 K501-0002 地块项目土石方、基
坑支护及桩基础工程工程施工合同
(2022 版)**

项目名称：四海未用地 K501-0002 地块项目

工程地点：深圳市前海蛇口自贸区前海蛇口自贸片区招

商街道南海大道东侧，工业九路南侧

发包人：深圳招商房地产有限公司

承包人：广州华磊建筑基础工程有限公司

发包人（以下简称发包人）：深圳招商房地产有限公司

承包人（以下简称承包人）：广州华磊建筑基础工程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相关法律、行政法规和本工程的具体情况，为了明确工程内容及双方权利义务，本着互相协作，紧密配合的原则，经过发包人、承包人双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共同遵守。

一、工程概况

1.1 工程名称：四海未用地 K501-0002 地块项目土石方、基坑支护及桩基础工程

1.2 工程建设地点：深圳市前海蛇口自贸区前海蛇口自贸片区招商街道南海大道东侧，工业九路南侧。

1.3 工程规模、特征：本项目位于广东省深圳市前海蛇口自贸区前海蛇口自贸片区招商街道南海大道东侧，工业九路南侧。用地面积 9843.46 平方米，总建筑面积约为 39605 平方米，计容积率建筑面积为 27580 平方米，其中住宅 23480 平方米，幼儿园 2400 平方米，居住小区级文化室 1500 平方米，社区居委会 100 平方米，物业管理用房 100 平方米。建设内容主要为 4 栋建筑，其中 2 栋住宅楼，1 栋 3 层幼儿园、1 栋居住小区级文化室及配套设施。具体施工说明与施工要求详见图纸。

基坑支护方案为：基坑周边环境复杂，对变形控制要求较严，基坑支护采用“旋挖硬咬合桩+内支撑”的支护形式。咬合桩是荤桩与素桩之间相互咬合排列的一种基坑围护结构，内支撑为两道混凝土内支撑，具体以图纸为准。

桩基础方案为：旋挖灌注桩+预制管桩，具体桩径及要求详见招标图纸。

1.4 场地情况：/

1.5 地质资料情况：/

1.6 施工方式：先打后挖

1.7 工程其他概况：/

二、承包范围、工程内容和承包方式

2.1 承包范围：招标文件（包括招标补遗、标前答疑会议纪要、招标期间发放的全部相关文件）所涉及的内容、招标范围内的全部图纸内容及合同文件所要求完成的一切工作，具体包括但不限于基坑支护、桩基础、土石方工程等内容：

一、基坑支护及桩基础工程

- (1) 施工需要产生的相关协调配合的一切费用, 包括: 配合办理好相关政府部门施工许可道路开口或其他提前介入手续; 施工过程中可能涉及到的包括边防协调、城管、街道办、交警、交通路政、环保、交委, 临近地铁需办理地铁公司的施工报批、报建评审手续、施工方案评审。
- (2) 负责现场定位测量及放线。
- (3) 负责提供桩基施工机械并负责运输至现场, 且负责桩基施工机械设备的进出场工作。
- (4) 由于施工需要平整、硬化现有场地及道路, 为桩机移机在场地内铺设砖渣、钢板等措施, 施工产生的一切建筑垃圾由承包人负责清理外运。
- (5) 由于桩基施工所产生的所有泥浆、挖出的土石方等必须弃运至政府许可的弃土场所, 运距由投标人自行考虑, 所有弃土费用包含在合同中。
- (6) 负责临时集水井及排水沟修建, 施工期直至总包进场前的维护和桩孔抽水工作。
- (7) 负责临时施工出入口的沉砂池、截水沟、冲洗设备、噪声监测设备、炮雾机等
- (8) 负责桩基补桩等相关事宜, 工程桩未施工至设计标高且超出相关规范允许偏差, 修补桩头的费用和工作由桩基施工单位负责, 如过低需接桩和垫层、基础混凝土、钢筋、土方量增加的工作由总承包单位施工, 相关费用由桩基单位承担。
- (9) 负责自购材料按规范或政府部门的有关规定而进行的材料检验。
- (10) 负责声测管及界面钻芯管安装。按图纸及规范要求埋设的声测管及界面钻芯管由承包人负责, 费用包含在合同总价中。特别提示: 严格按照《深

场及运输通道的环境卫生，工程造价（含增值税）一次性包死。除按本合同约定办理的设计变更或按本合同约定办理的有效现场签证外，结算时一律不予调整。

[√]2.2.2 本工程中基坑支护工程为固定总价（含增值税）包干方式：按图纸、招标文件所要求的招标范围、技术规范进行总价包干，即包工、包料、包安全、包质量、包工期、包施工现场及运输通道的环境卫生、包措施费，签证变更的措施费亦不调整。除按本合同约定办理的设计变更或按本合同约定办理的有效现场签证外，结算时一律不予调整。

[√]2.2.3 本工程中工程桩为固定综合单价（不含增值税）包干方式：本合同价款确定方式为固定单价方式，合同约定后，任何一方不得擅自改变，除工程量按实结算（计算规则按招标文件）外，措施费用等其他费用全部包干，结算时一律不予调整，签证变更的措施费亦不调整。按本合同约定办理的设计变更或按本合同约定办理的有效现场签证可按相应的合同计价条款结算。

[√]2.2.4 本工程中土方工程为固定综合单价（含增值税）包干方式：按图纸、招标文件所要求的招标范围、技术规范进行总价包干，即包工、包料、包安全、包质量、包工期、包施工现场及运输通道的环境卫生、包措施费，签证变更的措施费亦不调整。除按本合同约定办理的设计变更或按本合同约定办理的有效现场签证外，结算时一律不予调整。

[]2.2.5 其它：/。

三、合同价款及工程量结算办法等

3.1 合同价款：

（小写）不含税价人民币：48,151,467.11 元，增值税人民币：433,632.04 元，增值税率：9 %，含税价人民币：52,485,099.15 元。

（大写）：不含税价人民币：肆仟捌佰壹拾伍万壹仟肆佰陆拾柒元壹角壹分，增值税人民币：肆拾叁万叁仟陆佰叁拾贰元零肆分，含税价人民币：伍仟贰佰肆拾捌万伍仟零玖拾玖元壹角伍分。

其中：

[√] 基坑支护合同金额（固定总价）

发包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李心

承包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签订时间：

签订时间：

2024.1.20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工程名称: 四海未用地K501-0002地块土石方、基坑支护工程

验收日期: 2016年10月20日

建设单位（盖章）: 深圳招商房地产有限公司



* GD - E 1 - 9 1 4 *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的填写说明

GD-E1-914/1 ☐ ☐ ☐

- 1、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2. 填写要求内容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3.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一式七份，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勘察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各持一份



* GD - E 1 - 9 1 4 / 1 *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工程名称	四海未用地K501-0002地块土石方、基坑支护工程				
工程地点	南山区南海大道以东，花园路与工业九路交叉口东南角	建筑面积	9843.46m²	工程造价	36013721.76元
结构类型	/	层数	地上：/层		
	/		地下：/层		
施工许可证号	2208-440305-04-01-21894301	监理许可证号	/		
开工日期	2024年 01 月 08 日	验收日期	2024年 10月 30 日		
监督单位	深圳市南山区建设工程质量监督检验站	监督编号	Q44030120240006-01		
建设单位	深圳招商房地产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深圳地质建设工程公司				
设计单位	中国建筑西南勘察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				
承建单位（土建）	广州华磊建筑基础工程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				
承建单位（装修）	/				
监理单位	深圳华西建设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 GD - E1 - 914 / 2 *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16
17
18
19
20
21
22
23
24
25
26
27
28
29
30
31
32
33
34
35
36
37
38
39
40
41
42
43
44
45
46
47
48
49
50
51
52
53
54
55
56
57
58
59
60
61
62
63
64
65
66
67
68
69
70
71
72
73
74
75
76
77
78
79
80
81
82
83
84
85
86
87
88
89
90
91
92
93
94
95
96
97
98
99
100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 根据工程特点, 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 验收组

组长	吴加峰
副组长	黎伟、张久云
组员	段锐, 黎育财, 陈孝轩, 朱飞, 曾德清, 代仲海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黎伟	朱飞, 张久云, 陈孝轩, 黎育财, 樊朝银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	/
工程质控资料	陈柳虹	成美香, 谢君璇, 黄茂柯

(二) 验收程序

-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 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 GD - E 1 - 9 1 4 / 3 *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 ☐ ☐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姜山	深圳招商房地产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姜山
2	王亮	西勘院	工程师		王亮
3	陈强	深圳招商房地产	建造师		陈强
4	陈冲	深圳荣业建设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总工	中工	陈冲
5	梁育财	深圳华恒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总监		梁育财
6	曾德清	西南勘察	测量员		曾德清
7	陈子华	深圳华品	技术员	高工	陈子华
8	张松	深圳地质建设工程公司	工程师		张松
9	张松	深圳华品	测量员		张松
10	陈冲	深圳华品	技术员	高工	陈冲
11					
12					
13					
14					
15					
16					
17					
18					
19					
20					
21					
22					
23					
24					
25					
26					
2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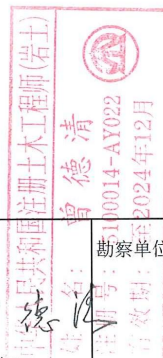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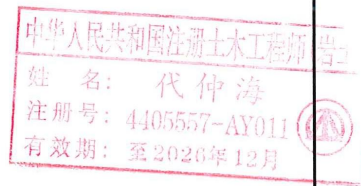


* GD - E1 - 914 / 5 *

(五) 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符合要求，同意竣工验收



建设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总监理工程师:

2024年10月30日

监理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4年10月30日

施工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4年10月30日

设计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4年10月30日

勘察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4年10月30日



* GD - E1 - 914 / 6 *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

工程名称： 四海未用地K501-0002地块桩基础工程

验收日期： 2014 年 10 月 20 日

建设单位（盖章）： 深圳招商房地产有限公司



* GD-E1-914 *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的填写说明

GD-E1-914/1□□□

- 1、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 2. 填写要求内容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 3.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一式七份，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勘察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各持一份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工程名称	四海未用地K501-0002地块桩基础工程				
工程地点	南山区南海大道以东，花园路与工业九路交叉口东南角	建筑面积	0m²	工程造价	8381488.5元
结构类型	桩基础	层数	地上： / 层		
	/		地下： / 层		
施工许可证号	2208-440305-04-01-21894302	监理许可证号	/		
开工日期	2024年 01 月 28 日	验收日期	2024 年 06 月 20 日		
监督单位	深圳市南山区建设工程质量监督检验站	监督编号	Q44030120240006-02		
建设单位	深圳招商房地产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深圳地质建设工程公司				
设计单位	深圳市华阳国际工程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				
承建单位（土建）	广州华磊建筑基础工程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				
承建单位（装修）	/				
监理单位	深圳华西建设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 GD - E 1 - 9 1 4 / 2 *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 根据工程特点, 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 验收组

组长	吴加峰
副组长	黎伟、张久云
组员	段锐, 黎育财, 陈孝轩, 朱飞, 杨仁孟, 代仲海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黎伟	朱飞, 张久云, 陈孝轩, 黎育财, 樊朝银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	/
工程质控资料	陈柳虹	成美香, 谢君璇, 黄茂柯

(二) 验收程序

-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约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 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序号	姓 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莫如山	深圳招商房地产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莫如山
2	段文	深圳招商房地产	技		段文
3	黎育时	深圳华建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专造		黎育时
4	曹允佳	华阴国际	技		曹允佳
5	陈子平	平心品	技	高工	陈子平
6	陈	深圳华建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总监	中级	陈
7	张	深圳华建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技		张
8	张云	广州华建	技		张云
9	化冲海	深圳华建	技	高工	化冲海
10					
11					
12					
13					
14					
15					
16					
17					
18					
19					
20					
21					
22					
23					
24					
25					
26					
27					



* GD - E1 - 914 / 5 *

(五) 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符合要求，同意竣工验收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建筑师
姓名: 童怀彬
注册号: 4401870-203
有效期: 至2025年8月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
姓名: 代仲海
注册号: 4405557-AY011
有效期: 至2026年12月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监理工程师
姓名: 黎伟
注册号: 44019932
有效期: 2025.05.13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建造师执业印章
姓名: 张久云
粤1442009200914356(00)
建筑 市政
2027.10.17

建设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4年10月30日	监理单位: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2024年10月30日	施工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4年10月30日	设计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4年10月30日	勘察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4年10月30日
--	---	--	--	--



3、工程名称：深圳市坪山沙湖“整村统筹”土地整备项目7号留用地项目基坑支护及桩基工程

合同类别：工程（施工）类

合同编号：SZ-SH（7H）-GC（SG）-005D

深圳市坪山沙湖“整村统筹”土地整备项目 7号留用地基坑支护及桩基工程施工合同

工程名称：深圳市坪山沙湖“整村统筹”土地整备项目7号
留用地项目基坑支护及桩基工程

工程地点：深圳市坪山区碧岭街道碧沙北路与规划华旭路交
汇处东南角

发包方(甲方)：深圳市德丰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承包方(乙方)：广州华磊建筑基础工程有限公司

签订日期：2021年11月16日

签订地址：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

基坑支护及桩基工程施工合同

发包方：深圳市德丰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甲方）

承包方：广州华磊建筑基础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乙方）

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确定乙方作为深圳市坪山沙湖“整村统筹”土地整备项目7号留用地基坑支护及桩基工程施工承包单位,为明确双方权利义务,保质、保量、按期完成施工任务,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并结合本工程的具体情况,签订本合同,供双方共同遵守执行。

一、工程概况

- 1.1. 工程名称：深圳市坪山沙湖“整村统筹”土地整备项目7号留用地基坑支护及桩基工程
- 1.2. 工程地点：深圳市坪山区碧岭街道碧沙北路与规划华旭路交汇处东南角
- 1.3. 工程规模：项目占地面积约25830.47平方米,总建筑面积约151888平方米（地上面积：计容108150平方米,非计容1673平方米;地下面积非计容：42065平方米）。
拟建6栋高层住宅（高度不超100米）、架空层面积约1673平方米、2层商业裙楼（建筑面积约10000平方米）、2层地下室（建筑面积约42065平方米）。具体技术指标以规划许可证批准的规划面积为准。

二、承包范围与承包方式

- 2.1. 承包范围：深圳市坪山沙湖“整村统筹”土地整备项目7号留用地基坑支护及桩基工程施工图纸（以下简称《施工图》）和本项目工程量清单计价表（以下简称《工程量清单计价表》）所包含的全部工程内容及其他为实现合同目的所涉及的承包范围。
- 2.2. 承包内容：
 - 2.2.1. 按深圳市勘察研究院有限公司设计的《基坑支护工程施工图》施工,主要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 （1）**预应力锚索施工**：工作内容包括测量定位、造孔清孔、制锚杆锚索、搅料、高压注浆、预应力锚固等全部工序。
 - （2）**挂网喷射混凝土施工**：工作内容包括人工修整边坡、插筋、制安钢筋网及固定、加强筋及锁头制安、搅料、分层喷射混凝土等全部工序。
 - （3）**钻（冲）孔灌注桩及降水井施工**：工作内容包括成孔、钢筋笼制安、灌注混凝土成

3.1. 本项目**基坑支护工程**：总工期为 80 个日历天。

3.1.1. **开工日期**：具体以甲方签发《开工通知书》确定的开工日期为准。

3.1.2. **竣工日期**暂定为：甲方签发《开工通知书》的开工日期起第 80 日历天，由乙方提出竣工验收申请，在乙方移交合格的竣工资料后，以甲方签发的竣工验收证书为准；竣工验收合格日期应在上述工期限定时间内。

3.2. 本项目**桩基工程**：总工期为 100 个日历天。

3.2.1. **开工日期**暂定为：具体以甲方签发《开工通知书》确定的开工日期为准。

3.2.2. **竣工日期**暂定为：甲方签发《开工通知书》的开工日期起第 100 日历天，由乙方提出竣工验收申请，在乙方移交合格的竣工资料后，以甲方签发的竣工验收证书为准；竣工验收合格日期应在上述工期限定时间内。

3.3. 乙方应根据甲方工程的进度，合理安排工程施工，配合甲方的进度；并应配合总包工程的进度进行施工，不得影响总包工程的进度。

3.4. 因下列原因且经甲方签证确认，乙方工期可相应顺延：

3.4.1. 甲方未能履行本合同规定之责任。

3.4.2. 甲方对设计方案进行变更导致施工无法正常进行而影响进度。

3.4.3. 人力不可抗拒的自然灾害。

3.4.4. 若发生上述原因，未经甲方签证确认，乙方工期不顺延。

3.5. 本工程工期除按照本条第 3.4 条约定经甲方签证后相应顺延工期外，工期不因其他任何因素而顺延，具体包括（但不限于）：

3.5.1. 机械、人员不能按时进场；

3.5.2. 暴风、暴雨等气候干扰、施工场地及施工扰民等；

3.5.3. 施工中可能遇到的交叉作业、现场配合、国家政策、政治性及其他社会活动、市场价格变动等因素引起工期延误。

3.6. 经甲方签证确认工期相应顺延的，甲方不补偿乙方误工机械费、误工人工费等任何费用。

四、工程质量技术要求

4.1. 乙方应配备技术人员负责管理，严格按《施工图》及技术文件（图纸会审记录，甲乙双方有关会议记录和设计变更通知）、国家和地方现行的《建筑基坑支护技术规范（JGJ120-2016）》等标准性文件施工，本工程质量必须达到评定合格标准（如国家及地方标准有更新以国家及当地政府规定验收要求为准）。

4.2. 锚索质量及抗拔力应符合设计和规范要求。甲方委托有检测资质的检测单位进行检测，检测合格的，甲方承担费用；检测不合格的，检测费用由乙方负责（包括第一次检测费用）。

五、工程量及合同价款

5.1. 本工程合同暂定总价（含税价）为：人民币 111507659.57 元（大写：人民币 壹亿壹仟壹佰伍拾万零柒仟陆佰伍拾玖元伍角柒分），其中，不含税价为人民币 102300605.11 元，增值税税金为人民币 9207054.46 元，增值税税率为 9%。如在合同执行过程中，国家或地区政府税务部门进行税率调整，相对应内容则应按调整后税率进行增值税税金调整。结算时，工程量按甲方认可的工程量按实结算。

序号	项目内容	单位	合计	备注
1	基坑支护工程施工	元	46314856.79	1、含增值税专用发票， 发票税率 <u>9%</u> 。 2、工程量清单计价表： 见附件。
2	桩基工程施工	元	57844757.69	
3	措施费项目	元	6749156.11	
4	其他工程	元	598888.98	
5	合计	元	111507659.57	

- 5.2. 本工程合同为**综合单价包干（含税）**，包括完成单位工程量所需的材料费、设备费、辅料费、人工费、运输费、机械费、现场费、破桩费、桩头外运费、试验桩增加费、安全文明及措施费（含赶工措施费、含基坑支护施工降水及组织排水费用等所有措施）、施工应急预案措施费（含高温增加费、疫情防控费）、管理费、二次搬运费、手续费、设备材料安装保护费、利润、规费、各种风险（含人工、材料、机械等涨价风险）、各种税费、自身检验试验费、检测试验费、水电费、智慧工地、智慧监管、环保监测、工地大门施工等全部费用、包取得本项目乙方承包范围的报建及施工许可证（甲方协助提供资料）、包施工排水申请许可及合理排放、包通过政府住建及相关职能部门检查和验收；包括甲方要求乙方协调处理本工程涉及政府相关部门报批报建等内容。
- 5.3. 乙方在本合同签订前已到工地现场踏勘，已充分了解工地位置、情况、道路、储存空间、装卸限制、地质状况及任何其他足以影响承包价的情况（包括满足政府相关地质安全生产管理及其它要求，如岩溶地区桩基础工程预处理等，该费用已包含在综合单价中），任何因忽视或误解工地情况导致的索赔（增补）或工期延长申请将不被批准。
- 5.4. 所有结算工程量须以甲方确认的有效工程量及结合施工确认的施工图进行结算，非甲方原因造成的多挖、多钻等超设计要求施工的工程量均不得计入结算工程量内，

(以下无正文, 下接签字盖章页)

甲方: 深圳市德丰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联系人及电话:

地址: 深圳市坪山区碧岭街道沙湖社区同裕路217号701房

电话: 0755-2391702

纳税人类别: 一般纳税

纳税人识别号: 91440300715261087P

开户银行: 中国民生银行深圳福华支行

账 号: 696942149

乙方: 广州华磊建筑基础工程有限公司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联系人及电话: 祝水生, 13602529382

地址: 广州市白云区棠景街机场路111号401室

电话: 020-36314233

纳税人类别: 一般纳税

纳税人识别号: 91440300052796821T

开 户 名: 广州华磊建筑基础工程有限公司
深圳分公司开户银行: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
公明支行

账 号: 44201617800052513434

本合同于 2021 年 11 月 16 日在 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 签订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 ☐ ☐

工程名称: 深圳市坪山沙湖“整村统筹”土地整备项目7号留用地基坑支护及土石方工程

验收日期: 2023年1月5日

建设单位（盖章）: _____



* GD - E1 - 914 *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的填写说明

GD-E1-914/1

- 1、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 2. 填写要求内容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 3.工程竣工验收报告一式七份，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勘察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各持一份。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工程名称	深圳市坪山沙湖“整村统筹”土地整备项目7号留用地基 坑支护及土石方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坪山区碧岭街道碧沙北路与规划华旭路交汇处	建筑面积	约151888平方米	工程造价	2.5千万
结构类型	/	层数	地上: / 层		
	/		地下: / 层		
施工许可证号	2106-440310-04-01-76868802	监理许可证号	/		
开工日期	2021 年 11 月 29 日	验收日期	2023 年 1 月 5 日		
监督单位	深圳市建筑工程质量安全监督总站	监督编号	Q44030120210131-01		
建设单位	深圳市德丰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深圳地质建设工程公司				
设计单位	深圳市天华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广州华磊建筑基础工程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 (土建)	/				
承建单位 (设备安装)	/				
承建单位 (装修)	/				
监理单位	深圳科学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施工图 审查单位	/				



GD-E1-914/2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 验收组

组长	李松春
副组长	/
组员	郑平江、张久云、廖国辉、韩森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李松春	郑平江、张久云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	
工程质控资料	郑平江	张久云、韩森、廖国辉

(二) 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 GD - E 1 - 9 1 4 / 3 *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E1-914/4 ☐ ☐ ☐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共 <u>11</u>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11</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11</u> 项	共 <u>2</u>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2</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2</u> 项	共 <u> </u>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u> </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 </u> 项
主体结构		共 <u> </u>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 </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 </u> 项	共 <u> </u>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 </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 </u> 项	共 <u> </u>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u> </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 </u> 项
建筑装饰装修		共 <u> </u>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 </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 </u> 项	共 <u> </u>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 </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 </u> 项	共 <u> </u>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u> </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 </u> 项
屋面		共 <u> </u>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 </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 </u> 项	共 <u> </u>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 </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 </u> 项	共 <u> </u>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u> </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 </u>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共 <u> </u>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 </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 </u> 项	共 <u> </u>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 </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 </u> 项	共 <u> </u>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u> </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 </u> 项
通风与空调		共 <u> </u>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 </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 </u> 项	共 <u> </u>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 </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 </u> 项	共 <u> </u>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u> </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 </u> 项
建筑电气		共 <u> </u>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 </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 </u> 项	共 <u> </u>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 </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 </u> 项	共 <u> </u>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u> </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 </u> 项
智能建筑		共 <u> </u>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 </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 </u> 项	共 <u> </u>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 </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 </u> 项	共 <u> </u>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u> </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 </u> 项
建筑节能		共 <u> </u>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 </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 </u> 项	共 <u> </u>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 </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 </u> 项	共 <u> </u>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u> </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 </u> 项
电梯		共 <u> </u>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 </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 </u> 项	共 <u> </u>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 </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 </u> 项	共 <u> </u>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u> </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 </u> 项
		共 <u> </u>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 </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 </u> 项	共 <u> </u>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 </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 </u> 项	共 <u> </u>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u> </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 </u> 项
		共 <u> </u>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 </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 </u> 项	共 <u> </u>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 </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 </u> 项	共 <u> </u>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u> </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 </u> 项
		共 <u> </u>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 </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 </u> 项	共 <u> </u>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 </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 </u> 项	共 <u> </u>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u> </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 </u> 项

~ GD - E1 - 914 / 4 ~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李松春	深圳市德丰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工程总监	工程师	李松春
2	赵阳	深圳市德丰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工程经理	工程师	赵阳
3	郑平江	深圳科宇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总监	监理工程师	郑平江
4	周建雄	深圳市勘察研究院有限公司	设计	设计	周建雄
5	张久云	广州华磊建筑基础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高级工程师	张久云
6	韩森	深圳地质建设工程公司			韩森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16					
17					
18					
19					
20					
21					
22					
23					
24					
25					
26					

(五) 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5

已完成设计图纸和合同约定的各项内容,工程质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工程强制性标准。各分项工程已完成,自检评定为合格工程。特申请地基与基础分部工程验收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总监理工程师:

单位(项目)负责人:

单位(项目)负责人: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3 年 1 月 5 日

邦泰江
2023年1月
注册号4401330

2023 年 1 月 5 日

2023年1月5日

2013年1月 5日



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

工程名称：沙湖御景花园项目桩基础工程

验收日期：2023年1月5日

建设单位（盖章）：



* GD - E1 - 914 *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的填写说明

GD-E1-914/1

- 1、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2. 填写要求内容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3.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一式七份，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勘察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各持一份。



* GD - E 1 - 9 1 4 / 1 *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工程名称	沙湖御景花园项目桩基础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坪山区碧岭街道碧沙北路与规划华旭路交汇处	建筑面积	约151888平方米	工程造价	8千万
结构类型	/	层数	地上：/层		
	/		地下：/层		
施工许可证号	2106-440310-04-01-76868803	监理许可证号	/		
开工日期	2022年4月2日	验收日期	2023年1月5日		
监督单位	深圳市建筑工程质量安全监督总站	监督编号	Q44030120210131-02		
建设单位	深圳市德丰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深圳地质建设工程公司				
设计单位	深圳市天华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广州华磊建筑基础工程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土建）	/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				
承建单位（装修）	/				
监理单位	深圳科宇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				



* GD - E1 - 914 / 2 *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

(一)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 验收组

组长	李松春
副组长	/
组员	郑平江、张久云、林勇、韩森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李松春	郑平江、张久云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	
工程质控资料	郑平江	张久云、韩森

(二)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 GD - E 1 - 9 1 4 / 3 *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E1-914/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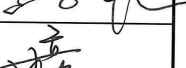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共 11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1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1 项	共 3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主体结构		共 /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建筑装饰装修		共 /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屋面		共 /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共 /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通风与空调		共 /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建筑电气		共 /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智能建筑		共 /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建筑节能		共 /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电梯		共 /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共 /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共 /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共 /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 GD - E 1 - 9 1 4 / 4 *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李松春	深圳市德丰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工程总监	工程师	
2	赵阳	深圳市德丰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工程经理	工程师	
3	郑平江	深圳科宇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总监	监理工程师	
4		深圳市天华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5	张久云	广州华磊建筑基础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高级工程师	
6		深圳地质建设工程公司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16					
17					
18					
19					
20					
21					
22					
23					
24					
25					
26					

(五) 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已完成设计图纸和合同约定的各项内容，工程质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工程强制性标准。各分项工程已完成，自检评定为合格工程。特申请地基与基础分部工程验收

建设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3年1月5日	监理单位：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注册号44013393 有效期2025.07.08 2023年1月5日	施工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3年1月5日	设计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3年1月5日	勘察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3年1月5日
--	---	--	--	--

张久云
一级注册建造师
粤1442009200914356(00)
建筑 市政
2024.10.17
广州华磊建筑基础工程有限公司

郑平江
注册造价工程师
注册号44013393
有效期2025.07.08
2023年1月5日

GD-E1-914/6

关于沙湖御景花园名称说明

深圳市坪山沙湖“整村统筹”土地整备项目 7 号留用地基坑支护及土石方工程位于深圳市坪山区碧岭街道沙湖碧沙北路东侧与坪山大道交汇处，项目用地面积约 25829.9641 平方米，由深圳市德丰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开发建设。深圳市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深规划资源建许字 PS-2022-0008 号)中的项目名称为“沙湖御景花园”深圳市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地字第 440310202200050 号)中的项目名称为“坪山沙湖“整村统筹”土地整备项目 7 号留用地（暂定名）”前期资料中的项目名称“深圳市坪山沙湖“整村统筹”土地整备项目 7 号留用地基坑支护及土石方工程”“沙湖御景花园项目桩基础工程”二者所指为同一项目，特此说明。

深圳市德丰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2022 年 12 月 28 日



附件 4:

履约评价一览表

- 1、工程名称：招商桂湾 T201-0232 地块项目桩基础工程；
（评价等级：优；评价时间：2025 年 05 月 8 日；评价单位：深圳市招榕置业有限公司；）

2、工程名称：招商桂湾 T201-0232 地块项目基坑支护工程；
（评价等级：优；评价时间：2025 年 05 月 8 日；评价单位：深圳市招榕置业有限公司；）

3、工程名称：连南瑶族自治县 2024-2025 年历史遗留矿山生态修复项目；
（评价等级：优；评价时间：2024 年 07 月 10 日；评价单位：连南瑶族自治县自然资源局；）

注：按《资信标要求一览表》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1、工程名称：招商桂湾 T201-0232 地块项目桩基础工

项目履约评价书

评价形式	☐ 单项工程定期履约评价 ☒ 单项工程最终履约评价		
建设单位 (评价单位)	深圳市招榕置业有限公司		
承包商 (评价对象)	广州华磊建筑基础工程有限公司	承包商类别	☐ 勘察 ☐ 设计 ☒ 施工 ☐ 监理 ☐ 造价咨询 ☐ 招标代理 ☐ 审图机构
承包商 资质等级	地基基础工程专业承包一级	承包商地址	广州市白云区棠景街机场路111号401室
法定代表人	赵学文	电话	020-36314233
工程名称	招商桂湾T201-0232地块项目桩基础工程	承包范围	桩基础工程施工
工程地点	深圳市前海区南山街道梦海大道与枢纽一街交汇处		
履约评价分项内容及得分情况			
序号	分项内容	得分	总得分
1	人员配备	20	94
2	质量控制	18	
3	进度控制	18	
4	安全控制	19	
5	后期服务	19	
建设单位对承包商履约的总体评价：			
		优	
建设单位：深圳市招榕置业有限公司（盖章）			
			2026年5月8日
评价等级			
☒ 优(总分≥90分) ☐ 良(90>总分≥75分) ☐ 中(75>总分≥60分) ☐ 不合格(总分<60分)			

2、工程名称：招商桂湾 T201-0232 地块项目基坑支护工程

项目履约评价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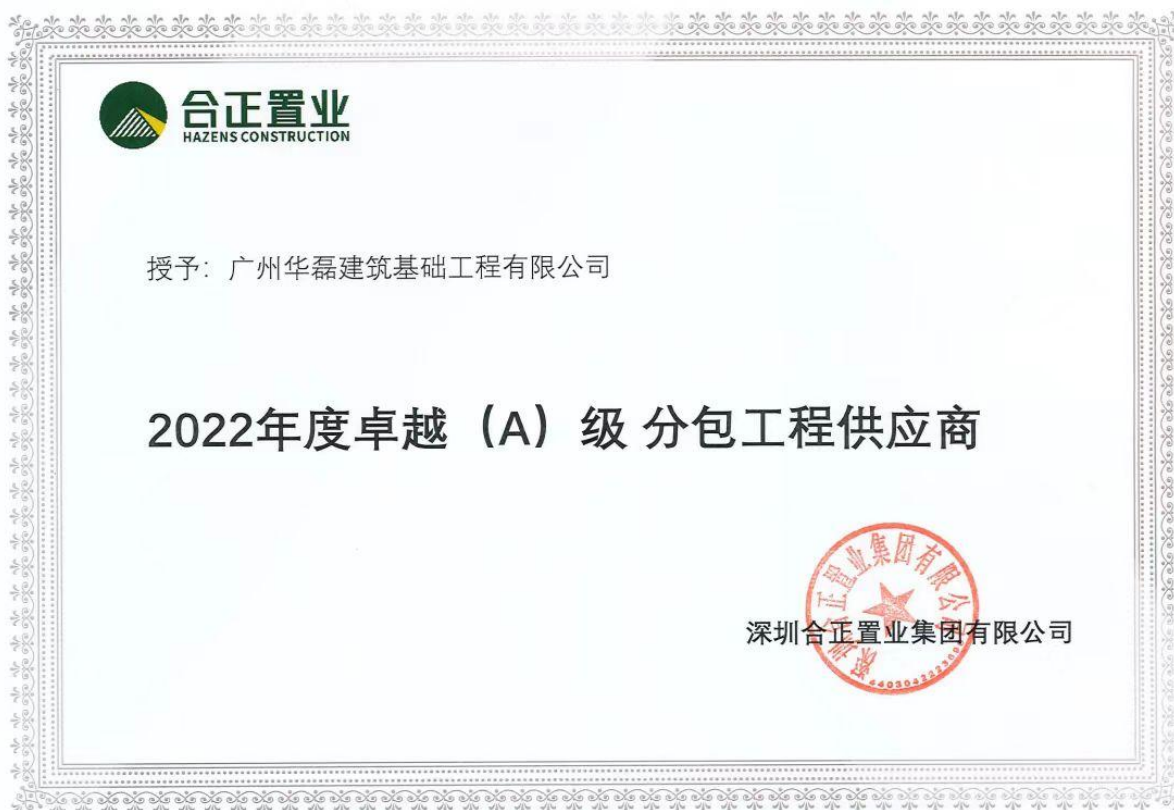
评价形式	☐ 单项工程定期履约评价 ☒ 单项工程最终履约评价		
建设单位 (评价单位)	深圳市招榕置业有限公司		
承包 商 (评价对象)	广州华磊建筑基础工程有限公司	承包商类 别	☐ 勘察 ☐ 设计 ☒ 施工 ☐ 监理 ☐ 造价咨询 ☐ 招标代理 ☐ 审图机构
承包商 资质等级	地基基础工程专业承包一级	承包商地 址	广州市白云区棠景街机场路111号401 室
法定代表人	赵学文	电话	020-36314233
工程名称	招商桂湾T201-0232地块项目基坑支护工程	承包范围	基坑支护工程施工
工程地点	深圳市前海区南山街道梦海大道与枢纽一街交汇处		
履约评价分项内容及得分情况			
序号	分项内容	得分	总得分
1	人员配备	20	94
2	质量控制	18	
3	进度控制	18	
4	安全控制	19	
5	后期服务	19	
建设单位对承包商履约的总体评价：			
优			
建设单位：深圳市招榕置业有限公司（盖章）			
2026年5月8日			
评价等级			
☒ 优(总分≥90分) ☐ 良(90>总分≥75分) ☐ 中(75>总分≥60分) ☐ 不合格(总分<60分)			

3、工程名称：连南瑶族自治县 2024-2025 年历史遗留矿山生态修复项目

项目履约评价书

评价形式	☐ 单项工程定期履约评价 ☒ 单项工程最终履约评价		
建设单位 (评价单位)	连南瑶族自治县自然资源局		
承包商 (评价对象)	广州华磊建筑基础工程有限公司	承包商类别	☐ 勘察 ☐ 设计 ☒ 施工 ☐ 监理
承包商 资质等级	地质灾害防治单位施工甲级	承包商地址	☐ 造价咨询 ☐ 招标代理 ☐ 审图机构 广州市白云区棠景街机场路111号401室
法定代表人	黄国松	电话	020-36314233
工程名称	连南瑶族自治县2024-2025年历史遗留矿山生态修复项目	承包范围	地质灾害防治施工
工程地点	寨岗镇石径村		
履约评价分项内容及得分情况			
序号	分 项 内 容	得 分	总得分
1	人员配备	20	95
2	质量控制	19	
3	进度控制	18	
4	安全控制	20	
5	后期服务	18	
建设单位对承包商履约的总体评价：			
优			
建设单位：连南瑶族自治县自然资源局（盖章）			
2024年7月10日			
评价等级	☒ 优 (总分≥90分) ☐ 良 (90>总分≥75分) ☐ 中 (75>总分≥60分) ☐ 不合格 (总分<60分)		

4、其他证明材料







荣誉证书

HONORARY CREDENTIAL

授予：广州华磊建筑基础工程有限公司

2021 年度融创华南集团

优秀供应商

深圳融创房地产集团有限公司

2022 年 1 月



二、项目管理机构配备情况

1. 项目管理机构配备情况表

职务	姓名	职称	上岗资格证明					已承担在建工程情况	
			证书名称	级别	证号	专业	原服务单位	项目数	项目名称
项目经理	张久云	高级工程师	建造师注册证书	一级	粤 1442009200 914356	建筑工程	/	/	/
技术负责人	郭慧亮	高级工程师	职称证	高级	SEn2023058	岩土工程	/	/	/
质量负责人	王磊	高级工程师	职业培训合格证书	高级	0441710994 417002100	建筑工程	/	/	/
安全负责人	吴磊	安全负责人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	粤建安 C3(2015)00 02094	建筑工程	/	/	/
劳资专管员	陈容容	劳务员	工程师	/	4509812001 05204729	建筑工程	/	/	/
安全员	潘建良	安全员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	粤建安 C3(2019)00 05448	建筑工程	/	/	/
造价工程师	郑康钠	高级工程师	造价工程师注册证书	一级	建【造】 1118440001 3606	土木工程	/	/	/
施工员	黄万宽	高级工程师	职业培训合格证书	高级	0442310100 006000250	建筑工程	/	/	/
材料员	熊伟	工程师	职业培训合格证书	中级	0441711194 417004530	建筑工程	/	/	/

注：1. 项目管理机构包括：（1）必填项：项目经理、技术负责人、质量负责人、安全负责人、安全员、劳资专管员；（2）选填项：项目副经理、土建工程师、强电工程师、弱

电工程师、暖通工程师、给排水工程师、造价工程师、测量工程师、BIM 工程师、质量员、
施工员、材料员、预算员、资料员、其他施工管理人员；

2. 本表填报项目管理机构应与提交投标文件时投标子系统填报一致。

2. 项目经理（建造师）简历表（每个项目只能一个，必填项）

姓名	张久云	性 别	男	年 龄	51
职务	项目经理	职 称	高级工程师	学 历	大专
证件类型	一级建造师	证件号码	粤 1442009200914356	手机号 码	13509670362
参加工作时间	1995	从事项目经理（建造师）年限			14
项目经理（建造师） 资格证书编号		粤 144200920091435			
在建和已完工程项目情况					
建设单位	项目名称	建设规模	开、竣工日期	在建或已 完	工程质量
深圳市招榕 置业有限公司	招商桂湾 T201-0232 地块项目桩 基础工程；	项目建设用 地 0.8 万平 方米，总建 筑面积 3.9 万平方米。	2025 年 09 月 05 日 --2026 年 04 月 30 日	完工	合格
深圳招商房 地产有限公 司	四海未用地 K501-0002 地块项目土 石方、基坑支 护及桩基础 工程	项目建设用 地 9843 平 方米，总建 筑面积 39605 平方 米。	2024 年 01 月 20 日 --2024 年 10 月 30 日	完工	合格

张久云（项目经理）



使用有效期: 2026年06月01日
- 2026年11月28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建造师注册证书

姓 名: 张久云

性 别: 男

出生日期: 1975年10月07日

注册编号: 粤1442009200914356

聘用企业: 广州华磊建筑基础工程有限公司



注册专业: 市政公用工程(有效期: 2024-03-28至2027-03-27)
矿业工程(有效期: 2024-12-30至2027-12-29)
机电工程(有效期: 2025-12-31至2028-12-30)
建筑工程(有效期: 2024-09-18至2027-09-17)



请登录中国建造师网
微信公众号扫一扫查询

张久云

个人签名: 张久云

签名日期: 2026.6.1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行政审批专用章

签发日期: 2009年12月04日

建筑施工企业项目负责人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 粤建安B(2010) 0005447

姓 名: 张久云

性 别: 男

出 生 年 月: 1975年10月07日

企 业 名 称: 广州华磊建筑基础工程有限公司

职 务: 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

初次领证日期: 2010年09月03日

有 效 期: 2025年06月06日 至 2028年09月02日



发证机关: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 2025年06月06日





中国建材集团有限公司



专业技术职务

资格证书



管理编号:
File No.

SHn2019026

姓名: 张久云
Full Name
性别: 男
Sex
出生年月: 10/7/1975
Date of Birth
任职资格: 高级工程师
Qualification
从事专业: 岩土工程
Speciality
评审单位: 中国建筑材料工业地质研究所
Review Unit
评审时间: 2019年10月
Review Date



成人高等教育

毕业证书



学生 张久云 性别 男 , 一九七五 年十 月七 日生,于二〇一二 年三 月
至二〇一四 年七 月在本校 土木工程 专业
函授 学习,修完专科起点本科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
毕业。

学校(院): 长江大学 

校(院)长: 张印昌 

批准文号:教成厅(1990)009号
证书编号:104895201405101080

二〇一四 年七 月一 日

查询网址: <http://www.chsi.com.cn>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监制 a20146869

姓名 张久云

性别 男 民族 汉

出生 1975 年10 月7 日

住址 湖北省松滋市新江口街道
杨家冲村6组

公民身份号码 421087197510070090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松滋市公安局

有效期限 2026.02.04-长期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张久云 社保电脑号：612197763 身份证号码：421087197510070090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广州华磊建筑基础工程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单位编号：412041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2025	07	412041	8260.0	1321.6	660.8	1	8260	413.0	165.2	1	8260	41.3	8260	74.34	8260	66.08
2025	08	412041	8260.0	1321.6	660.8	1	8260	413.0	165.2	1	8260	41.3	8260	74.34	8260	66.08
2025	09	412041	8260.0	1321.6	660.8	1	8260	413.0	165.2	1	8260	41.3	8260	74.34	8260	66.08
2025	10	412041	8260.0	1321.6	660.8	1	8260	413.0	165.2	1	8260	41.3	8260	74.34	8260	66.08
2025	11	412041	8260.0	1321.6	660.8	1	8260	413.0	165.2	1	8260	41.3	8260	74.34	8260	66.08
2025	12	412041	8260.0	1321.6	660.8	1	8260	413.0	165.2	1	8260	41.3	8260	74.34	8260	66.08
2026	01	412041	8260.0	1321.6	660.8	1	8260	495.6	165.2	1	8260	41.3	8260	74.34	8260	66.08
2026	02	412041	8260.0	1321.6	660.8	1	8260	495.6	165.2	1	8260	41.3	8260	74.34	8260	66.08
2026	03	412041	8260.0	1321.6	660.8	1	8260	495.6	165.2	1	8260	41.3	8260	74.34	8260	66.08
2026	04	412041	8260.0	1321.6	660.8	1	8260	495.6	165.2	1	8260	41.3	8260	74.34	8260	66.08
2026	05	412041	8260.0	1321.6	660.8	1	8260	495.6	165.2	1	8260	41.3	8260	74.34	8260	66.08
2026	06	412041	8260.0	1321.6	660.8	1	8260	495.6	165.2	1	8260	41.3	8260	74.34	8260	66.08
合计			15859.2	7929.6			5451.6	1982.4			495.6		892.08	92.96	198.24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27e3b6574694h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412041 单位名称
 广州华磊建筑基础工程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1、工程名称：招商桂湾 T201-0232 地块项目桩基础工程

中标通知书

标段编号： 2507-440305-04-01-850928001001

标段名称： T201-0232宗地招拍挂项目地基与基础工程

建设单位： 深圳市招裕置业有限公司



招标方式： 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 广州华磊建筑基础工程有限公司

中标价： 4291.675396万元

中标工期（天）： 60

项目经理（总监）： 张久云

本工程于 2025-08-13 在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交易集团建设工程招标业务分公司进行招标，现已完成招标流程。

中标人收到中标通知书后，应在 30 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与招标人签订本招标工程承包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打印日期：2025-09-15

查验码：JY20250910347957

查验网址：<https://www.szggzy.com/jyfw/zbtz.html>

合同编号: SZH-QH0232.全期-sg.06-0001

桩基础工程施工合同(2023 版)

工程名称: 招商桂湾 T201-0232 地块项目桩基础工程

发 包 人: 深圳市招榕置业有限公司

承 包 人: 广州华磊建筑基础工程有限公司

签订时间: 2025 年 09 月 01 日

签订地点: 广东省深圳市

发包人（以下简称发包人）：深圳市招榕置业有限公司

承包人（以下简称承包人）：广州华磊建筑基础工程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法规规定，结合本工程具体情况，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原则，双方就 招商桂湾 T201-0232 地块项目桩基础工程 桩基础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工程概况

1.1 工程名称：招商桂湾T201-0232地块项目桩基础工程

1.2 工程建设地点：深圳市前海区南山街道梦海大道与枢纽一街交汇处

1.3 工程内容及规模：本项目开发建设用地面积约0.8万平方米，总建筑面积约3.9万平方米，规划容积2.56万平方米,其中住宅约2.5万平方米，物业用房100平方米，托育机构500平方米。

桩基础方案为：旋挖灌注桩，具体桩径及要求详见招标图纸。

1.4 场地情况：详见附件。

1.5 地质资料情况：详见附件。

1.6 施工方式：详见附件。

1.7 工程其他概况：先打后挖

二、工程承包范围和承包方式

2.1 工程承包范围：招标文件(包括招标补遗、标前答疑会议纪要、招标期间发放的全部相关文件)、招标范围内的全部图纸以及合同等文件所要求完成的一切工作，亦包括依据法律法规、规范及标准、政府文件所要求的或根据实际情况可推断出的为完成一个完整工程所需要的全部工作。

具体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_____

(1) 负责提供桩基础桩基施工机械并负责运输至现场，且负责桩基础桩基施工机械设备的进出场工作。

(2) 负责现场定位测量及放线。

(3) 由于施工需要破除现有混凝土地面、围墙等所有构筑物，平整、硬化现有场地及道路，为桩机移机在场地内铺设钢板等措施(砖渣及路基箱除外),施工产生的一切

2.2 工程承包方式:

[] 2.2.1 固定总价 (不含增值税, 含税总价根据实际增值税税率计算确定, 下同) 包干方式: 按图纸、招标文件所要求的招标范围、技术规范进行总价包干, 即包工、包料、包安全、包质量、包工期、包施工现场及运输通道的环境卫生等, 工程造价 (不含增值税) 一次性包死。除按本合同约定办理的设计变更、有效工程现场签证外或其他可调整的情形外, 工程结算价一律不予调整。

[√] 2.2.2 固定综合单价 (不含增值税) 包干方式: 合同约定后, 任何一方不得擅自改变, 除工程量按实结算 (计算规则按招标文件) 外, 措施费部分除模板外按规划许可证载明的本项目建筑面积包干, 工程结算价一律不予调整。按本合同约定办理的设计变更、有效现场签证或其他可调整的情形可按相应的合同计价条款结算。

[] 2.2.3 其它: _____。

三、合同价款及工程量结算办法等

3.1 合同价款:

(小写) 不含税价人民币: 20768186.86 元, 增值税人民币: 1869136.82 元, 增值税率: 9%, 含税价人民币: 22637323.68 元。

(大写): 不含税价人民币: 贰仟零柒拾陆万捌仟壹佰捌拾陆元捌角陆分, 增值税人民币: 壹佰捌拾陆万玖仟壹佰叁拾陆元捌角贰分, 含税价人民币: 贰仟贰佰陆拾叁万柒仟叁佰贰拾叁元陆角捌分。

如增值税税率调整, 双方同意含税价为本条所述不含税价加上根据款项支付时实际增值税税率计算的增值税 (可于结算时一并调整增值税)。

3.2 合同价款 (总价或单价) 已充分考虑了合同执行期间任何人工、材料、设备、机械价格涨跌的可能和相关因素, 承包人承诺该市场风险完全由其承担, 风险包干内的费用已包括在合同价款中。承包人承诺合同价款不低于其成本价。

3.3 合同中人工材料调差范围及办法:

(一) 调差范围: 钢筋 (不包含钢绞线、钢花管)、混凝土 (不包含水泥)、预制桩 (有预制桩成品信息价的调差直接取其信息价, 不再拆分钢筋混凝土)。

(二) 调差阶段: 调差分两阶段调差, 第一阶段为战略协议投标当月 (战略采购招标截标当月) 至具体项目开工当月, 材料 $\pm 0\%$ (变动即调) 以外部分进行调差; 第二阶段为

5.2 若专业技术要求高于规范要求，应按专业技术要求施工。专业技术要求详见招标书。

六、工期

6.1 计划开工日期：2025-08-21，计划竣工日期：2025-10-4，计划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包括法定节假日，下同）45 天。具体开工日期以经甲方或监理单位下达的开工令或其他书面文件为准。如开工日期顺延，则竣工日期相应顺延。

6.2 如遇下列情况者，承包人提出工期顺延的签证要求，经监理工程师初步审查、发包人代表确认后，工期相应顺延：

(1) 因设计图纸修改（发包人 or 设计院提出修改），影响工程进度或增大工程量，及修改（变更）设计通知书，未在该修改（变更）部分施工前五日送达承包人签收而影响进度者。

(2) 因人力不可抗拒的自然灾害造成停工者。

以上签证项目，承包人必须在事件发生后三天内办理签证手续，即承包人在事件发生后三天内提出工期顺延的书面签证要求，否则，监理工程师不进行初步审查、发包人代表不予确认，即不予办理工期顺延签证。

七、双方责任

7.1 发包人责任

7.1.1 提供有关隐蔽管道、电讯、电力电缆资料。

7.1.2 负责办理施工报建手续，领取建筑施工许可证。（承包人协助办理）

7.1.3 提供工程地质报告书一套，水准点及坐标控制点。

7.1.4 提供施工图 2 套。

7.1.5 由于生产和使用的需要，发包人变更设计时，应提前 1 日办理设计变更和修改设计手续。

7.1.6 组织由发包人、承包人、监理公司和设计院参加的施工图纸交底与会审，做好经有关单位签署的会议纪要，并按施工图的份数发给承包人。

7.1.7 有权审核承包人编制的工程总进度计划、工程进度月（季）报表，并按日向承包人支付工程进度款。

7.1.8 发包人应在现场组织地盘管理机构，监督检查工程质量、进度，负责技术问题的处理、设计变更的签证、工程中间验收、工程进度拨款签证等。

发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

（签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_____

地址：_____

邮政编码：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

电话：_____

传真：_____

电子信箱：_____

合同订立时间：2025 年 9 月 1 日

承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

（签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_____

地址：_____

邮政编码：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

电话：_____

传真：_____

电子信箱：_____

合同订立时间：2025 年 9 月 1 日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

GD-D1-613 0 0 1

工程名称: T201-0232宗地桩基础工程

验收日期: 2026年3月19日

建设单位（盖章）: 深圳市招裕置业有限公司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的填写说明

GD-D1-613/1

0	0	1
---	---	---

- 1、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 2、填写要求内容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 3、工程竣工验收报告一式七份，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勘察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工程质量监督机构、备案机关各持一份。

一、工程概况

GD-D1-613/2 0 0 1

工程名称	T201-0232宗地桩基础工程				
工程地点	前海合作区南山街道梦海大道与枢纽一街交汇处	建筑面积		工程造价	1930.495504万元
结构类型	框架			层数	地上： / 层
					地下： 层
施工许可证号	440313202511030101				
开工日期	2025年11月3日			验收日期	2026年3月11日
监督单位	深圳市南山区建设工程质量监督检验站			监督编号	前海2025082
建设单位	深圳市招裕置业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中国建筑西南勘察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深圳华森建筑与工程设计顾问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广州华磊建筑基础工程有限公司				
专业承包单位	/				
专业承包单位	/				
专业承包单位	/				
监理单位	深圳现代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D1-613/3 0 0 1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 验收组

组长	李少铮
副组长	周鹏
组员	张久云 谢超 曾德清 王瑜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周鹏	苏智焕 郭慧亮 王磊 郑康钠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	/
工程质控资料	周鹏	苏智焕 郭慧亮 王磊 谢君璇

(二) 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
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D1-613/4

建筑工程分部 (系统、成套 设备)工程名 称	验收意见 /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 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 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 计
地基与基础	合格	10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0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0 项	共 4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4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4 项	共 3 项中: 评价为“好”的 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3 项
主体结构	/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建筑装饰装修	/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屋面	/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建筑给水、排 水及采暖	/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通风与空调	/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建筑电气	/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智能建筑	/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建筑节能	/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电梯	/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道路	/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边坡	/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附属建筑	/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D1-613/6 0 0 1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李少铮	深圳市招格置业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李少铮
2	谢超	深圳市招格置业有限公司	工程师		谢超
3	周鹏	深圳现代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周鹏
4	苏智焕	深圳现代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工程师		苏智焕
5	曾德清	中国建筑西南勘察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曾德清
6	王瑜	深圳华森建筑与工程设计顾问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王瑜
7	张久云	广州华磊建筑基础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张久云
8	王磊	广州华磊建筑基础工程有限公司	质检员		王磊
9	郭慧亮	广州华磊建筑基础工程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郭慧亮
10	谢君璇	广州华磊建筑基础工程有限公司	资料员		谢君璇
11	吴福齐	中国建筑西南勘察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工程师		吴福齐
12					
13					
14					
15					
16					
17					
18					
19					
20					
21					
22					
23					
24					
25					
2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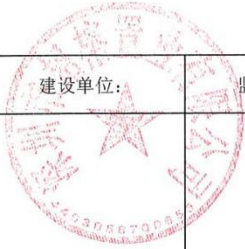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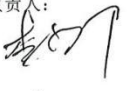
五、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D1-613/7 0 0 1

该桩基础工程已按批准的设计文件内容完成了各项内容，工程质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符合施工图纸设计文件和施工合同要求；安全和使用功能符合要求，观感质量符合要求；施工技术资料、质量保证资料有效、齐全；工程质量等综合评定为合格，同意竣工验收。

姓名：王瑜
注册号：4406622-008
有效期：至2026年10月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6年3月19日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2026年3月19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6年3月19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6年3月19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6年3月19日

2、工程名称：四海未用地 K501-0002 地块项目土石方、基坑支护及桩基础工程

中标通知书

标段编号：2208-440305-04-01-218943002001

标段名称：四海未用地K501-0002地块项目土石方、基坑支护及桩基础工程（重新公告）

建设单位：深圳招商房地产有限公司

招标方式：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广州华磊建筑基础工程有限公司

中标价：5248.509915万元

中标工期：150天

项目经理(总监)：张久云



本工程于 2023-11-30 在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深圳交易集团建设工程招标业务分公司)进行招标， 2024-01-05 完成招标流程。

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张久云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2024-01-05

查验码：1217947017759716 查验网址：<https://www.szggzy.com/jyfw/list.html?id=jyfwjsgc>

合同编号：SHWYD-SG001

四海未用地 K501-0002 地块项目土石方、基
坑支护及桩基础工程工程施工合同
(2022 版)

项目名称：四海未用地 K501-0002 地块项目

工程地点：深圳市前海蛇口自贸区前海蛇口自贸片区招

商街道南海大道东侧，工业九路南侧

发包人：深圳招商房地产有限公司

承包人：广州华磊建筑基础工程有限公司

发包人（以下简称发包人）：深圳招商房地产有限公司

承包人（以下简称承包人）：广州华磊建筑基础工程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相关法律、行政法规和本工程的具体情况，为了明确工程内容及双方权利义务，本着互相协作，紧密配合的原则，经过发包人、承包人双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共同遵守。

一、工程概况

1.1 工程名称：四海未用地 K501-0002 地块项目土石方、基坑支护及桩基础工程

1.2 工程建设地点：深圳市前海蛇口自贸区前海蛇口自贸片区招商街道南海大道东侧，工业九路南侧。

1.3 工程规模、特征：本项目位于广东省深圳市前海蛇口自贸区前海蛇口自贸片区招商街道南海大道东侧，工业九路南侧。用地面积 9843.46 平方米，总建筑面积约为 39605 平方米，计容积率建筑面积为 27580 平方米，其中住宅 23480 平方米，幼儿园 2400 平方米，居住小区级文化室 1500 平方米，社区居委会 100 平方米，物业管理用房 100 平方米。建设内容主要为 4 栋建筑，其中 2 栋住宅楼，1 栋 3 层幼儿园、1 栋居住小区级文化室及配套设施。具体施工说明与施工要求详见图纸。

基坑支护方案为：基坑周边环境复杂，对变形控制要求较严，基坑支护采用“旋挖硬咬合桩+内支撑”的支护形式。咬合桩是荤桩与素桩之间相互咬合排列的一种基坑围护结构，内支撑为两道混凝土内支撑，具体以图纸为准。

桩基础方案为：旋挖灌注桩+预制管桩，具体桩径及要求详见招标图纸。

1.4 场地情况：/

1.5 地质资料情况：/

1.6 施工方式：先打后挖

1.7 工程其他概况：/

二、承包范围、工程内容和承包方式

2.1 承包范围：招标文件（包括招标补遗、标前答疑会议纪要、招标期间发放的全部相关文件）所涉及的内容、招标范围内的全部图纸内容及合同文件所要求完成的一切工作，具体包括但不限于基坑支护、桩基础、土石方工程等内容：

一、基坑支护及桩基础工程

- (1) 施工需要产生的相关协调配合的一切费用,包括：配合办理好相关政府部门施工许可道路开口或其他提前介入手续；施工过程中可能涉及到的包括边防协调、城管、街道办、交警、交通路政、环保、交委，临近地铁需办理地铁公司的施工报批、报建评审手续、施工方案评审。
- (2) 负责现场定位测量及放线。
- (3) 负责提供桩基施工机械并负责运输至现场，且负责桩基施工机械设备的进出场工作。
- (4) 由于施工需要平整、硬化现有场地及道路，为桩机移机在场地内铺设砖渣、钢板等措施，施工产生的一切建筑垃圾由承包人负责清理外运。
- (5) 由于桩基施工所产生的所有泥浆、挖出的土石方等必须弃运至政府许可的弃土场所，运距由投标人自行考虑，所有弃土费用包含在合同中。
- (6) 负责临时集水井及排水沟修建，施工期直至总包进场前的维护和桩孔抽水工作。
- (7) 负责临时施工出入口的沉砂池、截水沟、冲洗设备、噪声监测设备、炮雾机等
- (8) 负责桩基补桩等相关事宜，工程桩未施工至设计标高且超出相关规范允许偏差，修补桩头的费用和工作由桩基施工单位负责，如过低需接桩和垫层、基础混凝土、钢筋、土方量增加的工作由总承包单位施工，相关费用由桩基单位承担。
- (9) 负责自购材料按规范或政府部门的有关规定而进行的材料检验。
- (10) 负责声测管及界面钻芯管安装。按图纸及规范要求埋设的声测管及界面钻芯管由承包人负责，费用包含在合同总价中。特别提示：严格按照《深

场及运输通道的环境卫生，工程造价（含增值税）一次性包死。除按本合同约定办理的设计变更或按本合同约定办理的有效现场签证外，结算时一律不予调整。

[√]2.2.2 本工程中基坑支护工程为固定总价（含增值税）包干方式：按图纸、招标文件所要求的招标范围、技术规范进行总价包干，即包工、包料、包安全、包质量、包工期、包施工现场及运输通道的环境卫生、包措施费，签证变更的措施费亦不调整。除按本合同约定办理的设计变更或按本合同约定办理的有效现场签证外，结算时一律不予调整。

[√]2.2.3 本工程中工程桩为固定综合单价（不含增值税）包干方式：本合同价款确定方式为固定单价方式，合同约定后，任何一方不得擅自改变，除工程量按实结算（计算规则按招标文件）外，措施费用等其他费用全部包干，结算时一律不予调整，签证变更的措施费亦不调整。按本合同约定办理的设计变更或按本合同约定办理的有效现场签证可按相应的合同计价条款结算。

[√]2.2.4 本工程中土方工程为固定综合单价（含增值税）包干方式：按图纸、招标文件所要求的招标范围、技术规范进行总价包干，即包工、包料、包安全、包质量、包工期、包施工现场及运输通道的环境卫生、包措施费，签证变更的措施费亦不调整。除按本合同约定办理的设计变更或按本合同约定办理的有效现场签证外，结算时一律不予调整。

[]2.2.5 其它：/。

三、合同价款及工程量结算办法等

3.1 合同价款：

（小写）不含税价人民币：48,151,467.11 元，增值税人民币：433,632.04 元，增值税率：9 %，含税价人民币：52,485,099.15 元。

（大写）：不含税价人民币：肆仟捌佰壹拾伍万壹仟肆佰陆拾柒元壹角壹分，增值税人民币：肆拾叁万叁仟陆佰叁拾贰元零肆分，含税价人民币：伍仟贰佰肆拾捌万伍仟零玖拾玖元壹角伍分。

其中：

[√] 基坑支护合同金额（固定总价）

发包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Handwritten signature]

承包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签订时间：

签订时间：2024.1.20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

工程名称：四海未用地K501-0002地块土石方、基坑支护工程

验收日期：2024年6月25日

建设单位（盖章）：深圳招商房地产有限公司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的填写说明

GD-E1-914/1 ☐ ☐ ☐

- 1、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 2、填写要求内容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 3、工程竣工验收报告一式七份，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勘察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各持一份



* GD - E 1 - 9 1 4 / 1 *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工程名称	四海未用地K501-0002地块土石方、基坑支护工程				
工程地点	南山区南海大道以东，花园路与工业九路交叉口东南角	建筑面积	9843.46m²	工程造价	36013721.76元
结构类型	/	层数	地上：/层		
	/		地下：/层		
施工许可证号	2208-440305-04-01-21894301	监理许可证号	/		
开工日期	2024年 01 月 08 日	验收日期	2024 年 10 月 30 日		
监督单位	深圳市南山区建设工程质量监督检验站	监督编号	Q44030120240006-01		
建设单位	深圳招商房地产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深圳地质建设工程公司				
设计单位	中国建筑西南勘察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				
承建单位 (土建)	广州华磊建筑基础工程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 (设备安装)	/				
承建单位 (装修)	/				
监理单位	深圳华西建设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施工图 审查单位					



* GD - E 1 - 9 1 4 / 2 *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16
17
18
19
20
21
22
23
24
25
26
27
28
29
30
31
32
33
34
35
36
37
38
39
40
41
42
43
44
45
46
47
48
49
50
51
52
53
54
55
56
57
58
59
60
61
62
63
64
65
66
67
68
69
70
71
72
73
74
75
76
77
78
79
80
81
82
83
84
85
86
87
88
89
90
91
92
93
94
95
96
97
98
99
100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 根据工程特点, 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 验收组

组长	吴加峰
副组长	黎伟、张久云
组员	段锐, 黎育财, 陈孝轩, 朱飞, 曾德清, 代仲海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黎伟	朱飞, 张久云, 陈孝轩, 黎育财, 樊朝银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	/
工程质控资料	陈柳虹	成美香, 谢君璇, 黄茂柯

(二) 验收程序

-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 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 ☐ ☐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朱心峰	深圳招商房地产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朱心峰
2	王亮	西勘院	工程师		王亮
3	滕统	深圳招商房地产	建筑师		滕统
4	陈沛	深圳筑西建设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总监	中价	陈沛
5	魏海明	深圳筑西建设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专监		魏海明
6	曾德清	西南勘察	项目负责人		曾德清
7	陈子华	广州华品	技术负责人	高工	陈子华
8	张振	深圳地质建设工程公司	工程师		张振
9	张振	广州华品	项目负责人		张振
10	叶冲海	深圳华品	专监	高工	叶冲海
11					
12					
13					
14					
15					
16					
17					
18					
19					
20					
21					
22					
23					
24					
25					
26					
27					



* GD - E 1 - 9 1 4 / 5 *

(五) 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符合要求，同意竣工验收



建设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4年10月30日	监理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4年10月30日	施工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4年10月30日	设计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4年10月30日	勘察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4年10月30日
--	--	--	--	--



* GD- E1- 914 / 6 *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工程名称：四海未用地K501-0002地块桩基础工程

验收日期：2024 年 10 月 15 日

建设单位（盖章）：深圳招商房地产有限公司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的填写说明

GD-E1-914/1

1.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2. 填写要求内容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3.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一式七份，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勘察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各持一份



* GD - E 1 - 9 1 4 / 1 *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工程名称	四海未用地K501-0002地块桩基础工程				
工程地点	南山区南海大道以东，花园路与工业九路交叉口东南角	建筑面积	0m²	工程造价	8381488.5元
结构类型	桩基础	层数	地上：	/	层
	/		地下：	/	层
施工许可证号	2208-440305-04-01-21894302	监理许可证号	/		
开工日期	2024年 01 月 28 日	验收日期	2024 年 10 月 20 日		
监督单位	深圳市南山区建设工程质量监督检验站	监督编号	Q44030120240006-02		
建设单位	深圳招商房地产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深圳地质建设工程公司				
设计单位	深圳市华阳国际工程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				
承建单位 (土建)	广州华磊建筑基础工程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 (设备安装)	/				
承建单位 (装修)	/				
监理单位	深圳华西建设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施工图 审查单位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 根据工程特点, 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 验收组

组长	吴加峰
副组长	黎伟、张久云
组员	段锐, 黎育财, 陈孝轩, 朱飞, 杨仁孟, 代仲海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黎伟	朱飞, 张久云, 陈孝轩, 黎育财, 樊朝银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	/
工程质控资料	陈柳虹	成美香, 谢君璇, 黄茂柯

(二) 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 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序号	姓 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黄如山	深圳招商房地产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黄如山
2	张统	深圳招商房地产	技		张统
3	黎育林	深圳华厦建设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专造		黎育林
4	曹允佳	华阴国际	项目负责人		曹允佳
5	陈子科	广和品	项目负责人	高工	陈子科
6	李冲	深圳华厦建设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总监	中级	李冲
7	张统	深圳地恒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技		张统
8	张云	广州华厦	项目负责人		张云
9	代冲	深圳地恒	技	高工	代冲
10					
11					
12					
13					
14					
15					
16					
17					
18					
19					
20					
21					
22					
23					
24					
25					
26					
27					



* GD - E 1 - 9 1 4 / 5 *

(五) 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符合要求，同意竣工验收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建筑师
姓名：童怀彬
注册号：4401870-203
有效期：至2025年6月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
姓名：代仲海
注册号：4405557-AY011
有效期：至2026年12月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监理工程师
姓名：黎伟
注册号：44019932
有效期：至2025.06.13
广东省建设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建造师执业印章
姓名：张久云
粤1442009200914356(00)
建筑 市政
2027.10.17
广州华基建筑基础工程有限公司

建设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4年10月30日	监理单位：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2024年10月30日	施工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4年10月30日	设计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4年10月30日	勘察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4年10月30日
--	---	--	--	--

* GD- E1- 914/ 6 *

3. 技术负责人简历表（每个项目只能一个，必填项）

[illegible]

郭慧亮（技术负责人）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郭慧亮 性别男 ,一九八五 年 十一月 十五日生,于

二〇〇四年 九 月至二〇〇八年 七 月在本院 土木工程

专业 四年制本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院 名: 南华大学船山学院

院 长:

陈 强

证书编号:126501200805490738

二〇〇八年 七 月 一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 <http://www.chsi.com.cn>





广东省社会保险个人缴费证明

参保人姓名：郭慧亮

证件号码：431025198511150030

该参保人在广东省参加社会保险情况如下：

一、参保基本情况：

参保险种	参保时间	累计缴费年限	参保状态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090201	实际缴费0个月,缓缴0个月	参保缴费
工伤保险	200001	实际缴费6个月,缓缴0个月	参保缴费
失业保险	200807	实际缴费6个月,缓缴0个月	参保缴费

二、参保缴费明细：

金额单位：元

缴费年月	单位编号	基本养老保险				失业			工伤	备注
		缴费基数	单位缴费 (含灵活就业 划入统筹 部分)	单位缴费 划入个账	个人缴费 (划入个人 账户)	缴费基数	单位缴费	个人缴费	单位缴费	
202601	110371352706	0	0	0	0	12715.24	101.72	25.43	127.15	
202602	110371352706	0	0	0	0	12715.24	101.72	25.43	127.15	
202603	110371352706	0	0	0	0	12715.24	101.72	25.43	127.15	
202604	110371352706	0	0	0	0	12715.24	101.72	25.43	127.15	
202605	110371352706	0	0	0	0	12715.24	101.72	25.43	127.15	
202606	110371352706	0	0	0	0	12715.24	101.72	25.43	127.15	

1、表中“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如下：

110371352706:广州市:广州华磊建筑基础工程有限公司

2、此证明右上角的条形码18位数字为验伪码，可通过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网上服务平台自助验证，具体路径为：ggfw.hrss.gd.gov.cn/gdggfw/index，选择其他-综合服务-自助打印单据验证。

3、参保单位实际参保缴费情况，以社保局信息系统记载的最新数据为准。

4、本《参保证明》标注的“缓缴”是指：《转发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办公厅 国家税务总局办公厅关于特困行业阶段性实施缓缴企业社会保险费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1号）、《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广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广东省财政厅 国家税务总局广东省税务局关于实施扩大阶段性缓缴社会保险费政策实施范围等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5号）等文件实施范围内的企业申请缓缴三项社保费单位缴费部分。

5、单位缴费是指单位缴纳的养老保险费，其中“单位缴费划入个账”是按政策规定，将单位缴纳的社会保险费部分划入参保人个人账户的金额。

证明机构名称（证明专用章）

证明日期:2026年07月14日

广东省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个人参保证明

单位：元

姓名	刘慧亮	性别	男	社会保障号码	431025198511150030			
累计缴费年限			11年9月					
序号	单位编号（详见说明4）	缴费年月	缴费基数	基本养老保险		职业年金		参保地代码（详见说明5）
				单位缴费	个人缴费	单位缴费	个人缴费	
1	8239870	202507	12715.24	2034.44	1017.22	1017.22	508.61	449900
2	8239870	202508	12715.24	2034.44	1017.22	1017.22	508.61	449900
3	8239870	202509	12715.24	2034.44	1017.22	1017.22	508.61	449900
4	8239870	202510	12715.24	2034.44	1017.22	1017.22	508.61	449900
5	8239870	202511	12715.24	2034.44	1017.22	1017.22	508.61	449900
6	8239870	202512	12715.24	2034.44	1017.22	1017.22	508.61	449900
7	8239870	202601	20932	3349.12	1674.56	1674.56	837.28	449900
8	8239870	202602	20932	3349.12	1674.56	1674.56	837.28	449900
9	8239870	202603	20932	3349.12	1674.56	1674.56	837.28	449900
10	8239870	202604	20932	3349.12	1674.56	1674.56	837.28	449900
11	8239870	202605	20932	3349.12	1674.56	1674.56	837.28	449900
12	8239870	202606	20932	3349.12	1674.56	1674.56	837.28	449900



打印日期：2026年06月29日

说明：

1. 本单记录您在广东省社保经办机构参加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实际缴费情况，欠费、已转出、请退个人缴费等数据不在表内显示。如对当年度参保缴费记录有异议时，可向单位、所属社保经办机构查询核实。

2. 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自2014年10月起实施。2014年10月至2019年4月基本养老保险单位缴费比例为20%，2019年5月至今单位缴费比例为16%，个人缴费比例为8%，所需费用由单位和工作人员共同承担，个人缴费部分计入基本养老保险个人账户。

3. 职业年金所需费用由单位和工作人员共同承担，单位缴费比例为8%，个人缴费比例为4%，均计入本人职业年金个人账户。

4. 表中“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如下：
8239870：中国建筑材料工业地质勘查中心广东总队

5. 表中“参保地代码”对应的参保地社会保险经办机构如下：
449900：广东省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缴费记录不在同一个参保地的，应及时向最后参保地社保机构提出转移接续申请。

6. 除省内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制度内转移外，异地基本养老保险关系转入后，转移时段缴费计入办理转移时单位内。

7. 除省内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制度内转移外，根据国家有关政策规定，异地转入的职业年金、企业年金及军人职业年金补助总额记入职业年金个人账户余额，不按月展示转移时段的职业年金缴费情况，本单中仅显示在广东省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参保时段的职业年金缴费情况。

8. 通过授权码（260629810875428）可在 广东省人社厅网站-业务直通车-社会保障-广东社保服务-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电子单据在线验证”界面进行验证。本授权码有效期至2026年09月09日。

中国建筑材料工业地质勘查中心

证 明

广州华磊建筑基础工程有限公司是中国建筑材料工业地质勘查中心广东总队下设机构，根据《国务院关于机关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养老保险制度改革的决定》（国发[2015]2 号）规定该机构从业人员的养老保险费用统一由中国建筑材料工业地质勘查中心广东总队按规定缴纳。

特此证明。

中国建筑材料工业地质勘查中心

2021 年 8 月 11 日



4. 质量负责人信息表（每个项目只能一个，必填项）

姓名	王磊	证件类型	职业培训 合格证书	证件号码	0441710994417002100
手机号码	18620737371		证件号（质量员证编号）	0441710994417002100	

王磊（质量负责人）

证书编码：0441710994417002100

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 职业培训合格证



姓 名： 王磊

身份证号： 131128198712042419

岗位名称： 市政工程质量员

参加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
专业人员职业培训，测试成绩合格。

继续教育记录：

2025 年度，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2024 年度，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扫码验证

培训机构： 广东省

发证时间： 2020 年 11 月 23 日

查询地址：<http://rcgz.mohurd.gov.cn>



中国建材集团有限公司



专业技术职务

资格证书



管理编号:
File No.

SEn2023059

姓 名: 王磊
Full Name

性 别: 男
Sex

出生年月: 1987. 12
Date of Birth

任职资格: 高级工程师
Qualification

从事专业: 岩土工程
Speciality

评审单位: 中国建筑材料工业地质调查中心
Review Unit

评审时间: 二〇二三年十二月
Review Date



No.01- 1303773466





广东省社会保险个人缴费证明

参保人姓名：王磊
证件号码：131128198712042419
该参保人在广东省参加社会保险情况如下：



一、参保基本情况：

参保险种	参保时间	累计缴费年限	参保状态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100913	实际缴费0个月, 缓缴0个月	参保缴费
工伤保险	200001	实际缴费6个月, 缓缴0个月	参保缴费
失业保险	201009	实际缴费6个月, 缓缴0个月	参保缴费

二、参保缴费明细： 金额单位：元

缴费年月	单位编号	基本养老保险				失业			工伤	备注
		缴费基数	单位缴费(含灵活就业缴费划入统筹部分)	单位缴费划入个账	个人缴费(划入个人账户)	缴费基数	单位缴费	个人缴费	单位缴费	
202601	110371352706	0	0	0	0	11929.66	95.44	23.86	119.3	
202602	110371352706	0	0	0	0	11929.66	95.44	23.86	119.3	
202603	110371352706	0	0	0	0	11929.66	95.44	23.86	119.3	
202604	110371352706	0	0	0	0	11929.66	95.44	23.86	119.3	
202605	110371352706	0	0	0	0	11929.66	95.44	23.86	119.3	
202606	110371352706	0	0	0	0	11929.66	95.44	23.86	119.3	

- 1、表中“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如下：
110371352706:广州市:广州华磊建筑基础工程有限公司
- 2、此证明右上角的条形码18位数字为验伪码，可通过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网上服务平台自助验证，具体路径为：ggfw.hrss.gd.gov.cn/gdggfw/index，选择其他-综合服务-自助打印单据验证。
- 3、参保单位实际参保缴费情况，以社保局信息系统记载的最新数据为准。
- 4、本《参保证明》标注的“缓缴”是指：《转发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办公厅 国家税务总局办公厅关于特困行业阶段性实施缓缴企业社会保险费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1号）、《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广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广东省财政厅 国家税务总局广东省税务局关于实施扩大阶段性缓缴社会保险费政策实施范围等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5号）等文件实施范围内的企业申请缓缴三项社保费单位缴费部分。
- 5、单位缴费是指单位缴纳的养老保险费，其中“单位缴费划入个账”是按政策规定，将单位缴纳的社会保险费部分划入参保人个人账户的金额。

证明机构名称（证明专用章） 证明日期:2026年07月14日

广东省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个人参保证明

单位：元

姓名	王磊	性别	男	社会保障号码		131128198712042419		
累计缴费年限			11年9月					
序号	单位编号（详见说明4）	缴费年月	缴费基数	基本养老保险		职业年金		参保地代码（详见说明5）
				单位缴费	个人缴费	单位缴费	个人缴费	
1	8239870	202507	11929.66	1908.75	954.37	954.37	477.19	449900
2	8239870	202508	11929.66	1908.75	954.37	954.37	477.19	449900
3	8239870	202509	11929.66	1908.75	954.37	954.37	477.19	449900
4	8239870	202510	11929.66	1908.75	954.37	954.37	477.19	449900
5	8239870	202511	11929.66	1908.75	954.37	954.37	477.19	449900
6	8239870	202512	11929.66	1908.75	954.37	954.37	477.19	449900
7	8239870	202601	11929.66	1908.75	954.37	954.37	477.19	449900
8	8239870	202602	11929.66	1908.75	954.37	954.37	477.19	449900
9	8239870	202603	11890	1902.4	951.2	951.2	475.6	449900
10	8239870	202604	11890	1902.4	951.2	951.2	475.6	449900
11	8239870	202605	11890	1902.4	951.2	951.2	475.6	449900
12	8239870	202606	11890	1902.4	951.2	951.2	475.6	449900



打印日期：2026年06月29日

说明：

1. 本单记录您在广东省社保经办机构参加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实际缴费情况，欠费、已转出、清退个人缴费等数据不在表内显示。如对当年度参保缴费记录有异议的，可向单位、所属社保经办机构查询核实。
2. 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自2014年10月起实施。2014年10月至2019年4月基本养老保险单位缴费比例为20%，2019年5月至今单位缴费比例为16%，个人缴费比例为8%，所需费用由单位和工作人员共同承担，个人缴费部分计入基本养老保险个人账户。
3. 职业年金所需费用由单位和工作人员共同承担，单位缴费比例为8%，个人缴费比例为4%，均计入本人职业年金个人账户。
4. 表中“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如下：
8239870：中国建筑材料工业地质勘查中心广东总队
5. 表中“参保地代码”对应的参保地社会保险经办机构如下：
449900：广东省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 缴费记录不在同一个参保地的，应及时向最后参保地社保机构提出转移接续申请。
6. 除省内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制度内转移外，异地基本养老保险关系转入后，转移时段缴费计入办理转移时单位内。
7. 除省内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制度内转移外，根据国家有关政策规定，异地转入的职业年金、企业年金及军人职业年金补助总额记入职业年金个人账户余额，不按月展示转移时段的职业年金缴费情况，本单中仅显示在广东省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参保时段的职业年金缴费情况。
8. 通过授权码（260629810875520）可在“广东省人社厅网站-业务直通车-社会保障-广东社保服务-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电子单据在线验证”界面进行验证。本授权码有效期至2026年09月09日。

中国建筑材料工业地质勘查中心

证 明

广州华磊建筑基础工程有限公司是中国建筑材料工业地质勘查中心广东总队下设机构，根据《国务院关于机关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养老保险制度改革的决定》（国发[2015]2 号）规定该机构从业人员的养老保险费用统一由中国建筑材料工业地质勘查中心广东总队按规定缴纳。

特此证明。

中国建筑材料工业地质勘查中心

2021 年 8 月 11 日



5. 安全负责人信息表（每个项目只能一个，必填项）

姓名	吴磊	证件类型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证件号码	粤建安 C3(2015)0002094
手机号码	18675365808	证件号（C证编号）		粤建安 C3(2015)0002094	

吴磊（安全负责人）

建筑施工企业综合类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粤建安C3（2015）0002094

姓 名：吴磊

性 别：男

出 生 年 月：1982年09月14日

企 业 名 称：广州华磊建筑基础工程有限公司

职 务：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初次领证日期：2015年03月06日

有 效 期：2024年02月05日 至 2027年03月05日



发证机关：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2024年02月05日





中国建材集团有限公司



专业技术职务

资格证书



管理编号:
File No.

MEEn2023048

姓名: 吴磊
Full Name

性别: 男
Sex

出生年月: 1982.09
Date of Birth

任职资格: 工程师
Qualification

从事专业: 岩土工程
Speciality

评审单位: 中国建筑材料工业地质调查中心
Review Unit

评审时间: 二〇二三年十二月
Review Date

普通中等专业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吴磊 性别,男 1982 年
9 月 14 日生,于 1999 年 9 月
至 2003 年 7 月在本校学制四年
计算机及应用专业学习,现已修完教
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
准予毕业。

学 校:
校 长:



江西省教育厅印制

赣中专毕证(2003)第 1607 号

二00三 年 七 月 一 日

姓名 吴磊
性别 男 民族 汉
出生 1982 年 9 月 14 日
住址 江西省丰城市剑光街道石
祥路荣昌公司5栋102室



公民身份号码 362202198209140092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丰城市公安局
有效期限 2017.09.04-2037.09.04



广东省社会保险个人缴费证明

参保人姓名：吴磊

证件号码：362202198209140092

该参保人在广州市参加社会保险情况如下：

一、参保基本情况：

参保险种	参保时间	累计缴费年限	参保状态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1308	实际缴费0个月,缓缴0个月	参保缴费
工伤保险	201308	实际缴费6个月,缓缴0个月	参保缴费
失业保险	201308	实际缴费6个月,缓缴0个月	参保缴费



二、参保缴费明细： 金额单位：元

缴费年月	单位编号	基本养老保险				失业			工伤	备注
		缴费基数	单位缴费 (含灵活就业 就业缴费 划入统筹 部分)	单位缴费 划入个 账	个人缴费 (划入个 人账户)	缴费基数	单位缴费	个人缴 费	单位缴费	
202601	110371352706	0	0	0	0	11715.23	93.72	23.43	117.15	
202602	110371352706	0	0	0	0	11715.23	93.72	23.43	117.15	
202603	110371352706	0	0	0	0	11715.23	93.72	23.43	117.15	
202604	110371352706	0	0	0	0	11715.23	93.72	23.43	117.15	
202605	110371352706	0	0	0	0	11715.23	93.72	23.43	117.15	
202606	110371352706	0	0	0	0	11715.23	93.72	23.43	117.15	

1、表中“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如下：

110371352706:广州市:广州华磊建筑基础工程有限公司

2、此证明右上角的条形码18位数字为验伪码，可通过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网上服务平台自助验证，具体路径为：ggfw.hrss.gd.gov.cn/gdggfw/index，选择其他-综合服务-自助打印单据验证。

3、参保单位实际参保缴费情况，以社保局信息系统记载的最新数据为准。

4、本《参保证明》标注的“缓缴”是指：《转发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办公厅 国家税务总局办公厅关于特困行业阶段性实施缓缴企业社会保险费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1号）、《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广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广东省财政厅 国家税务总局广东省税务局关于实施扩大阶段性缓缴社会保险费政策实施范围等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5号）等文件实施范围内的企业申请缓缴三项社保费单位缴费部分。

5、单位缴费是指单位缴纳的养老保险费，其中“单位缴费划入个账”是按政策规定，将单位缴纳的社会保险费部分划入参保人个人账户的金额。

证明机构名称（证明专用章）

证明日期:2026年07月14日

广东省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个人参保证明

单位：元

姓名	吴磊	性别	男	社会保障号码	362202198209140092			
累计缴费年限			11年9月					
序号	单位编号（详见说明4）	缴费年月	缴费基数	基本养老保险		职业年金		参保地代码（详见说明5）
				单位缴费	个人缴费	单位缴费	个人缴费	
1	8239870	202507	11715.23	1874.44	937.22	937.22	468.61	449900
2	8239870	202508	11715.23	1874.44	937.22	937.22	468.61	449900
3	8239870	202509	11715.23	1874.44	937.22	937.22	468.61	449900
4	8239870	202510	11715.23	1874.44	937.22	937.22	468.61	449900
5	8239870	202511	11715.23	1874.44	937.22	937.22	468.61	449900
6	8239870	202512	11715.23	1874.44	937.22	937.22	468.61	449900
7	8239870	202601	15810	2529.6	1264.8	1264.8	632.4	449900
8	8239870	202602	15810	2529.6	1264.8	1264.8	632.4	449900
9	8239870	202603	15810	2529.6	1264.8	1264.8	632.4	449900
10	8239870	202604	15810	2529.6	1264.8	1264.8	632.4	449900
11	8239870	202605	15810	2529.6	1264.8	1264.8	632.4	449900
12	8239870	202606	15810	2529.6	1264.8	1264.8	632.4	449900



打印日期：2026年06月29日

说明：

1. 本单记录您在广东省社保经办机构参加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实际缴费情况，欠费、已转出、请退个人缴费等数据不在表内显示。如对当年度参保缴费记录有异议时，可向单位、所属社保经办机构查询核实。

2. 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自2014年10月起实施。2014年10月至2019年4月基本养老保险单位缴费比例为20%，2019年5月至今单位缴费比例为16%，个人缴费比例为8%，所需费用由单位和工作人员共同承担，个人缴费部分计入基本养老保险个人账户。

3. 职业年金所需费用由单位和工作人员共同承担，单位缴费比例为8%，个人缴费比例为4%，均计入本人职业年金个人账户。

4. 表中“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如下：
8239870：中国建筑材料工业地质勘查中心广东总队

5. 表中“参保地代码”对应的参保地社会保险经办机构如下：
449900：广东省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缴费记录不在同一个参保地的，应及时向最后参保地社保机构提出转移接续申请。

6. 除省内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制度内转移外，异地基本养老保险关系转入后，转移时段缴费计入办理转移时单位内。

7. 除省内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制度内转移外，根据国家有关政策规定，异地转入的职业年金、企业年金及军人职业年金补助总额记入职业年金个人账户余额，不按月展示转移时段的职业年金缴费情况，本单中仅显示在广东省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参保时段的职业年金缴费情况。

8. 通过授权码（260629810875438）可在 广东省人社厅网站-业务直通车-社会保障-广东社保服务-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电子单据在线验证”界面进行验证。本授权码有效期至2026年09月09日。

中国建筑材料工业地质勘查中心

证 明

广州华磊建筑基础工程有限公司是中国建筑材料工业地质勘查中心广东总队下设机构，根据《国务院关于机关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养老保险制度改革的决定》（国发[2015]2号）规定该机构从业人员的养老保险费用统一由中国建筑材料工业地质勘查中心广东总队按规定缴纳。

特此证明。

中国建筑材料工业地质勘查中心

2021年8月11日



6. 安全员信息表（每个项目可多个，必填项）

姓名	潘建良	证件类型	安全员证	证件号码	粤建安 C3(2019)0005448
手机号码	15813269919	证件号（C证编号）		粤建安 C3(2019)0005448	

潘建良(安全员)

建筑施工企业综合类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粤建安C3(2019)0005448	
姓 名:	潘建良
性 别:	男
出 生 年 月:	1996年07月19日
企 业 名 称:	广州华磊建筑基础工程有限公司
职 务:	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初次领证日期:	2019年06月14日
有 效 期:	2025年04月07日 至 2028年06月13日
	发证机关: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2025年04月07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监制



中国建材集团有限公司



专业技术职务

资格证书



管理编号：
File No. JEn2019006

姓名：
Full Name 潘建良

性别：
Sex 男

出生年月：
Date of Birth 1996年7月19日

任职资格：
Qualification 助理工程师

从事专业：
Speciality 岩土工程

评审单位：
Review Unit 中国建筑材料工业地质调查中心广东总队

评审时间：
Review Date 二〇一九年十二月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潘建良 性别男,一九九六年七月十九日生,于二〇一四年九月至二〇一八年七月在本校 工业工程 专业四年制本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 吉林大学珠海学院

校(院)长:

付墨川

证书编号: 136841201805002751

二〇一八年七月一日

查询网址: <http://www.chsi.com.cn>

广东省教育厅监制

姓名 潘建良
性别 男 民族 汉
出生 1996年7月19日
住址 广州市白云区江高江人一路79号
公民身份号码 441881199607195330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广州市公安局白云分局
有效期限 2018.11.08-2028.11.08



广东省社会保险个人缴费证明

参保人姓名：潘建良

证件号码：441881199607195330

该参保人在广州市参加社会保险情况如下：

一、参保基本情况：

参保险种	参保时间	累计缴费年限	参保状态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1809	实际缴费0个月,缓缴0个月	参保缴费
工伤保险	201809	实际缴费6个月,缓缴0个月	参保缴费
失业保险	201809	实际缴费6个月,缓缴0个月	参保缴费



二、参保缴费明细：

金额单位：元

缴费年月	单位编号	基本养老保险				失业			工伤	备注
		缴费基数	单位缴费(含灵活就业人员缴费划入统筹部分)	单位缴费划入个账	个人缴费(划入个人账户)	缴费基数	单位缴费	个人缴费	单位缴费	
202601	110371352706	0	0	0	0	14842.64	118.74	29.69	148.43	
202602	110371352706	0	0	0	0	14842.64	118.74	29.69	148.43	
202603	110371352706	0	0	0	0	14842.64	118.74	29.69	148.43	
202604	110371352706	0	0	0	0	14842.64	118.74	29.69	148.43	
202605	110371352706	0	0	0	0	14842.64	118.74	29.69	148.43	
202606	110371352706	0	0	0	0	14842.64	118.74	29.69	148.43	

1、表中“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如下：

110371352706:广州市:广州华磊建筑基础工程有限公司

2、此证明右上角的条形码18位数字为验伪码，可通过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网上服务平台自助验证，具体路径为：ggfw.hrss.gd.gov.cn/gdggfw/index，选择其他-综合服务-自助打印单据验证。

3、参保单位实际参保缴费情况，以社保局信息系统记载的最新数据为准。

4、本《参保证明》标注的“缓缴”是指：《转发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办公厅 国家税务总局办公厅关于特困行业阶段性实施缓缴企业社会保险费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1号）、《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广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广东省财政厅 国家税务总局广东省税务局关于实施扩大阶段性缓缴社会保险费政策实施范围等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5号）等文件实施范围内的企业申请缓缴三项社保费单位缴费部分。

5、单位缴费是指单位缴纳的养老保险费，其中“单位缴费划入个账”是按政策规定，将单位缴纳的社会保险费部分划入参保人个人账户的金额。

证明机构名称（证明专用章）

证明日期:2026年07月14日

广东省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个人参保证明

单位：元

姓名	潘建良	性别	男	社会保障号码		441881199607195330		
累计缴费年限			6年8月					
序号	单位编号（详见说明4）	缴费年月	缴费基数	基本养老保险		职业年金		参保地代码（详见说明5）
				单位缴费	个人缴费	单位缴费	个人缴费	
1	8239870	202508	14842.64	2374.82	1187.41	1187.41	593.71	449900
2	8239870	202509	14842.64	2374.82	1187.41	1187.41	593.71	449900
3	8239870	202510	14842.64	2374.82	1187.41	1187.41	593.71	449900
4	8239870	202511	14842.64	2374.82	1187.41	1187.41	593.71	449900
5	8239870	202512	14842.64	2374.82	1187.41	1187.41	593.71	449900
6	8239870	202601	19295	3087.2	1543.6	1543.6	771.8	449900
7	8239870	202602	19295	3087.2	1543.6	1543.6	771.8	449900
8	8239870	202603	19295	3087.2	1543.6	1543.6	771.8	449900
9	8239870	202604	19295	3087.2	1543.6	1543.6	771.8	449900
10	8239870	202605	19295	3087.2	1543.6	1543.6	771.8	449900
11	8239870	202606	19295	3087.2	1543.6	1543.6	771.8	449900
12	8239870	202607	19295	3087.2	1543.6	1543.6	771.8	449900



打印日期：2026年07月15日

说明：

1. 本单记录您在广东省社保经办机构参加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实际缴费情况，欠费、已转出、清退个人缴费等数据不在表内显示。如对当年度参保缴费记录有异议时，可向单位、所属社保经办机构查询核实。

2. 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自2014年10月起实施。2014年10月至2019年4月基本养老保险单位缴费比例为20%，2019年5月至今单位缴费比例为16%，个人缴费比例为8%，所需费用由单位和工作人员共同承担，个人缴费部分计入基本养老保险个人账户。

3. 职业年金所需费用由单位和工作人员共同承担，单位缴费比例为8%，个人缴费比例为4%，均计入本人职业年金个人账户。

4. 表中“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如下：
8239870：中国建筑材料工业地质勘查中心广东总队

5. 表中“参保地代码”对应的参保地社会保险经办机构如下：
449900：广东省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缴费记录不在同一个参保地的，应及时向最后参保地社保机构提出转移接续申请。

6. 除省内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制度内转移外，异地基本养老保险关系转入后，转移时段缴费计入办理转移时单位内。

7. 除省内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制度内转移外，根据国家有关政策规定，异地转入的职业年金、企业年金及军队职业年金补助总额记入职业年金个人账户余额，不按月展示转移时段的职业年金缴费情况，本单中仅显示在广东省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参保时段的职业年金缴费情况。

8. 通过授权码（260715810967019）可在 广东省人社厅网站-业务直通车-社会保障-广东社保服务-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电子单据在线验证”界面进行验证。本授权码有效期至2026年10月10日。

中国建筑材料工业地质勘查中心

证 明

广州华磊建筑基础工程有限公司是中国建筑材料工业地质勘查中心广东总队下设机构，根据《国务院关于机关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养老保险制度改革的决定》（国发[2015]2号）规定该机构从业人员的养老保险费用统一由中国建筑材料工业地质勘查中心广东总队按规定缴纳。

特此证明。

中国建筑材料工业地质勘查中心

2021年8月11日



7. 劳资专管员信息表（每个项目可多个，必填项）

姓名	陈容容	证件类型	劳务员	证件号码	450981200105204729
手机号码	18943043816		证件号		450981200105204729

陈容容（劳资专管员）

证书编码: 0442611300005000115

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

职业培训合格证



姓 名: 陈容容

身份证号: 450981200105204729

岗位名称: 劳务员

参加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
专业人员职业培训，测试成绩合格。



扫码验证

培训机构: 广东省建筑工程集团控股有限公司

发证时间: 2026年 06月 25 日

查询地址: <http://rcgz.mohurd.gov.cn>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陈容容 性别 女，二〇〇一年 五 月 二十 日生，于二〇二〇
年 九 月至二〇二四年 六 月在本校 安全工程
专业 四 年制 本 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
格，准予毕业。

校 名：长春工程学院

校（院）长：



证书编号：114371202405002703

二〇二四年 六 月 三十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广东省社会保险个人缴费证明

参保人姓名：陈容容

证件号码：450981200105204729

该参保人在广东省参加社会保险情况如下：

一、参保基本情况：

参保险种	参保时间	累计缴费年限	参保状态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2406	实际缴费6个月, 缓缴0个月	参保缴费
工伤保险	202406	实际缴费6个月, 缓缴0个月	参保缴费
失业保险	202406	实际缴费6个月, 缓缴0个月	参保缴费



二、参保缴费明细：

金额单位：元

缴费年月	单位编号	基本养老保险				失业			工伤	备注
		缴费基数	单位缴费(含灵活就业缴费划入统筹部分)	单位缴费划入个账	个人缴费(划入个人账户)	缴费基数	单位缴费	个人缴费	单位缴费	
202601	110371352706	6476.5	1036.24	0	518.12	6476.5	51.81	12.95	64.77	
202602	110371352706	6476.5	1036.24	0	518.12	6476.5	51.81	12.95	64.77	
202603	110371352706	6476.5	1036.24	0	518.12	6476.5	51.81	12.95	64.77	
202604	110371352706	6476.5	1036.24	0	518.12	6476.5	51.81	12.95	64.77	
202605	110371352706	6476.5	1036.24	0	518.12	6476.5	51.81	12.95	64.77	
202606	110371352706	6476.5	1036.24	0	518.12	6476.5	51.81	12.95	64.77	

1、表中“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如下：

110371352706:广州市:广州华磊建筑基础工程有限公司

2、此证明右上角的条形码18位数字为验伪码，可通过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网上服务平台自助验证，具体路径为：ggfw.hrss.gd.gov.cn/gdggfw/index，选择其他-综合服务-自助打印单据验证。

3、参保单位实际参保缴费情况，以社保局信息系统记载的最新数据为准。

4、本《参保证明》标注的“缓缴”是指：《转发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办公厅 国家税务总局办公厅关于特困行业阶段性实施缓缴企业社会保险费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1号）、《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广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广东省财政厅 国家税务总局广东省税务局关于实施扩大阶段性缓缴社会保险费政策实施范围等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5号）等文件实施范围内的企业申请缓缴三项社保费单位缴费部分。

5、单位缴费是指单位缴纳的养老保险费，其中“单位缴费划入个账”是按政策规定，将单位缴纳的社会保险费部分划入参保人个人账户的金额。

证明机构名称（证明专用章）

证明日期:2026年07月14日